

春秋釋例

一之三

漢書門類
八三四八號
六三架
六册

八三四八
六三架
六册

春秋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8348
冊數	6 ( 1 )
函號	275 103

275-103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嘉慶二年刊於瑕丘使署

杜氏荀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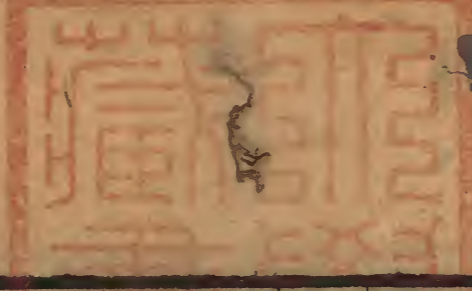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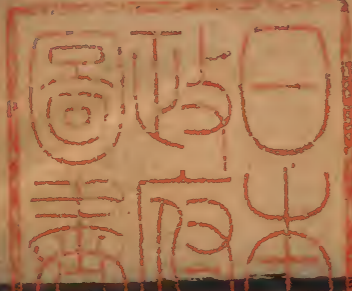
釋勳

蘭陵莊氏藏板

原序

淺草文庫

聖人文乎魯史志乎周道筆削隱顯有權有義一正于周制而已權焉故有諱國惡避世禍矯事以變文也義焉故有例典禮貶僭亂尊王以行法也彰明五始上稟班朔布象之本則公旦禮經列國羣史悉得書之矣詳畧一字下救衰俗強臣之漸則仲尼志蘊異代鮮克究其極焉有晉大儒杜預皓首春秋深明權義乃謂學者未可與權必先講義義之通明槩有宗本舉一則推萬可知討源則衆流畢會是以禮經言凡者謂其統之有宗也志在可例者謂其會之有元也厥初寄辭史法假蹟霸政其事著于桓文其道窮于魯衛且諸侯專而宗周微三家盛而公室削道不克振事得以書由是立經舉元後世非以例義求之則莫能一而貫也范甯有言左氏失誣公羊失俗穀梁失短



斯皆謂偏執空文而昧乎變例者也夫然釋例之作宗本于舊章非元凱獨斷而然也實包括三傳同歸于聖經之奧歟且曰八公書卽位而四公發傳雖以不書不稱爲文其義則一也昭定哀蒐皆不書公言權在三家也襄公在楚每月以不朝告于廟特于正月釋之者人理所自新也諸侯雖有九伐之法必稟命于天子可以執不可輒殺也考之數條足以見天歷人謀相與用舍一權一義始終詳焉始于平王東遷謂魯秉周禮尙可興之乎終于哀公西狩謂叔孫專政魯其不可爲矣嗚呼夾谷之後使仲由毀三桓城收其甲兵不克孔子之衛至十一年目衛反魯聖經修成後二年泰山其頽三桓勝魯聖人斯文于是乎掃地矣漢興帝制立賢良文學之士率以春秋治天下晉主中國元凱以春秋爲安危故述茲凡例意欲安中國而御四夷

釋權義以正禮經後儒有以知可例者文也可釋者志也善言春秋者不以文害志故志定而後斷物物得其斷則例可得焉例可忘焉故序劉蕡序

春秋釋例原序終

春秋釋例目錄

岱南閣叢書

卷一

公即位例

會盟朝聘例

戰敗例

母弟例

弔贈葬例

大夫卒例

卷二

滅取入例

氏族例

爵命例

內外君臣逆女例

內女夫人卒葬例

侵伐襲例

卷三

災異例

崩薨卒例

書弒例

及會例

蒐狩例

廟室例

土功例

歸獻例

歸入納例

班序譜

公行至例

郊雩烝嘗例

王侯夫人出奔例

卷四

執大夫行人例

書謚例

書叛例

書次例

遷降例

以歸例

夫人內女歸寧例

大夫奔例

逃潰例

殺世子大夫例

作新門廡例

作主禘例

得獲例

執諸侯例

喪稱例

告朔例

戕殺例

卷五

土地名

卷六

土地名

卷七

土地名

卷八

世族譜

卷九

世族譜

卷十

經傳長歷

卷十一

經傳長歷

卷十二

經傳長歷

卷十三

經傳長歷

卷十四

經傳長歷

卷十五

經傳長歷

臣等謹案春秋釋例十五卷晉杜預撰是書以經之條貫必出于傳傳之義例總歸于凡左傳稱凡者五十其別四十有九皆周公之垂法史書之舊章仲尼因而修之以成一經之通體諸稱書不書先書故書不言不稱書曰之類皆所以起新舊發大義謂之變例亦有舊史所不書適合仲尼之意者仲尼卽以爲義非互相比較則褒貶不明故別集諸例及地名譜第歷數相與爲部先列經傳數條以包通其餘而傳所述之凡繫焉更以已意申之名曰釋例地名本之泰始郡國圖世族譜本之劉向世本與集解一經一緯相爲表裏晉書稱預自平吳後從容無事乃著集解又參攷家譜第謂之釋例又作盟會圖春秋長歷備

成一家之學比老乃成今攷土地名篇稱孫氏僭號于吳故江表所記特畧則其屬稿實在平吳以前故所列多兩漢三國之郡縣與晉時不盡合至盟會長歷則皆書中之一篇非別爲一書觀預所作集解序可見史所言者未詳晉書又稱當時論者謂預文義質直世人未之重惟秘書監摯虞賞之攷稽含南方草木狀稱晉武帝賜杜預密香紙萬番寫春秋釋例及經傳集解則當時固重其書史所言者亦未盡確也其書自隋書經籍志而後並著于錄均止十五卷惟元吳萊作後序云四十卷豈元時所行之本卷次獨分析乎自明以來是書久佚惟永樂大典中尙存三十篇並有唐劉蕡原序其六篇有釋例而無經傳餘亦多有脫文謹隨篇掇拾取孔穎達正義及諸書所引釋例

之文補之校其訛謬釐爲四十六篇仍分十五卷以還其舊吳萊後序亦併附焉預集解序云釋例凡四十部崇文總目云凡五十三例而孔穎達正義則云釋例事同則爲部小異則附出孤經不及例者歎於終篇四十部次第從隱卽位爲首先有其事則先次之世族土地事旣非例故退之于終篇之前土地名起于宋衛遇於垂世族譜起於無駭卒無駭卒在遇垂之後故地名在世族前今是書原目不可攷故因孔氏所述之大指推而廣之取其事之見經先後爲序長歷一篇則次之土地名世族譜後以集解序述歷數在地名譜地後也土地名篇釋例云據今天下郡國縣邑之名山川涂道之實爰及四表皆圖而備之然後以春秋諸國邑盟會地名附列之名曰古今書春秋盟

會圖別集疏一卷附之釋例所畫圖本依官司空圖據秦始之初郡國為正孫氏初平江表十四郡皆貢圖籍荆揚徐三州皆改從今為正不復依用官司空圖則是書應有圖而今已佚又所附盟會圖疏臚載郡縣皆是元魏隋唐建置地名非晉初所有而陽城一條且記唐武后事當是杜本書已佚而唐人補輯又土地名所釋亦有後人增益之語今仍錄原文而各加辨證于下方攷預書雖有曲從左氏之失而用心周密後人無以復加其例亦皆參攷經文得其體要非公穀二家穿鑿日月者比且永樂大典所載猶宋時古本觀夫人內女歸寧例一篇末云凡若干字經傳若干字釋例若干字當時校讐精當概可想見如長歷載文公四年十有二月壬寅夫人風氏薨杜云十二月

庚午朔無壬寅近刻注疏本並作十有一月案十一月庚子朔三日得壬寅不可謂無壬寅也又襄公六年經文本云十有二月齊侯滅萊而近刻左傳本前則曰十一月齊侯滅萊萊恃謀也後則曰晏弱圍棠十一月丙辰而滅之今攷長歷十一月丁丑朔是月無丙辰十二月丁未朔十日得丙辰杜預繫此日子十二月下不言日月有誤可見今本傳文兩言十一月皆十二月之訛也如此之類可以校訂舛誤者不可縷數春秋以左傳為根本左傳以杜解為門徑集解又以是書為羽翼緣是以求筆削之旨亦可云攷古之津梁窮經之淵藪矣乾隆四十六年七月恭校上

總纂官內閣學士 臣 紀昀



光祿寺卿臣陸錫熊

纂修官翰林院庶吉士臣楊昌霖

春秋釋例目錄終

春秋釋例卷一

晉杜預撰

陽湖莊述祖

孫星衍同校

公即位例第一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其篇目亦存

隱元年春王正月傳曰不書即位攝也

桓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莊元年春王正月傳曰不稱即位文姜出故也

閔元年春王正月傳曰不書即位亂故也

僖元年春王正月傳曰不稱即位公出故也

文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宣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成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襄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昭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定元年夏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戊辰公即位

哀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右公即位凡八

襄二十九年春王正月公在楚傳曰春王正月公在楚釋不朝正于廟也

昭三十年春王正月公在乾侯傳曰春王正月公在乾侯不先書郵與乾侯非公且徵過也

三十一年春王正月公在乾侯傳曰春王正月公在乾侯言不能外內也

三十二年春王正月公在乾侯傳曰春王正月公在乾侯言不能外內又不能用其人也

釋例曰凡有國有家者必審別嫡庶以明正統君薨之日嗣子之位國已定也尚書顧命即是天子在殯之遺制也推此亦足以準諸侯之禮矣天子諸侯喪制與土不同國史每備而錄其得失嗣子位定于初喪而改元必須踰年者繼父之業成父之志不忍有變于中年也遭喪繼立者每新年正月必改元正位百官以序故國史皆書即位于策以表之隱既繼室之子于第應立而尋父娶仲子之意委位以讓桓天子既已定之諸侯既已正之國人既已忖之而隱終有讓國授桓之心所以不行即位之禮也隱莊閔僖雖居君位或有故而不修即位之禮或讓而不為或痛而不忍或亂而不得禮廢事異國史固無所書非行其禮而不書于文也

承樂大典無之從隱元年正義所引釋例補入

文公成公先君之喪未葬而書即位

案遭喪繼立者以下

因三正之始明繼嗣之正表朝儀以固百姓之心此乃國君  
明分制之大禮譬周康王麻冕黼裳以行事事畢然後反喪  
服也雖踰年行卽位之禮名通于國內必須既葬卒哭乃免  
喪古之制也案文公成公以下承樂大典無之從文元年正義所引釋例補入癸亥公之喪  
至自乾侯戊辰公卽位喪在外踰年乃入故因五日改殯之  
節國史用元年卽位之禮因以此年爲元年也然則正月之  
時未有公矣公未卽位元必不改而于春夏卽稱元年者公  
未卽位必未改元未改之日必乘前君之年于時春夏當各  
此年爲昭公三十三年及六月既改之後方以元年紀事及  
史官定策須有一統不可半年從前半年從後雖則年初亦  
通此歲故入年卽稱元年也古法既然故漢魏以來雖于秋  
冬改元史于春夏卽以元年冠之是有因于古也案癸亥以下承樂大

典無之從定元年正義所引釋例補入襄二十九年經書春三正月公在楚傳

曰釋不朝正凡公之行始則書所如還則書公至今其書

在楚者案此句襄二十九年正義引釋例作今中復書公在楚者明國之守臣每月亦以

公不朝之故告于廟也每月必告而特于正月釋之者蓋歲

之正也月之正也日之正也三始之正嘉禮所重人理所以

自新故特顯所以釋他月也公之在外所以闕朝正之禮甚

多唯書此一年釋此一事者斯禮有常非義例所急故因公

遠出踰年存此一事以示法也魯之羣公以疾不視朔多矣

亦因齊事而見案文十六年正義引釋例此句作因有事而見亦釋不朝正之義也

昭公之孫每正月必書者以孫告廟也昭二十五年始出居

鄆及乾侯累歲居外而仲尼不書于經故傳曰不先書鄆與

乾侯非公且微過也旣以非責公之妄且明過謬之可掩故

不顯書其在外使若在國然也自三十年至于終歿則皆顯  
 書其所在之地傳皆隨年而互言其事明罪之在公非復過  
 誤也案昭三十年正義引釋例誤作謬三代封建自上及下降殺以兩君不  
 亢高臣不極卑強弱相參衆力相須賢愚相厠故雖有昏亂  
 之君必有忠賢之輔案昭三十年正義引釋例必作亦我周東遷晉鄭是依  
 無知之亂實獲小白驪姬之妖重耳以興天下雖羗解而不  
 土崩海內雖糜沸而不甕溢案昭三十年正義引釋例此天句作海內雖鼎沸而不盆溢  
 生季氏以貳魯侯季氏未有篡奪之惡公雖失志亦無抽筋  
 倒懸之急聽用隸豎僥倖之私既不能強又不能弱所以身  
 死于外見貶于春秋也凡新君即位必書元以明年首稱王  
 以壹紀統年之四節雖或無事必在于事難時也傳各言其  
 所感而已穎氏說以為魯十二公國史盡書即位仲尼修之

乃有所不書若實即位則為隱公無讓若實有讓則史無緣  
 虛書也又賈氏云不書隱即位所以惡桓之篡然則僖不篡  
 閔閔不篡莊而此三君皆不書即位復以何惡隱公傳則以  
 攝為文莊公傳則以姜出為文閔公傳則以亂為文僖公傳  
 則以公出為文此皆是實不假文託義也即明于四公發傳  
 以不書不稱起文其義一也案即明三句承樂大典無之從隱元年正義所引釋例增入  
 劉賈穎為傳文生例云恩深不忍則傳言不稱恩淺可忍則  
 傳言不書案此四句承樂大典誤作恩深不忍傳言不書從隱元年正義所引釋例改正博據傳詞  
 殊多不通案殺欒盈則云不言大夫案承樂大典無案字從隱元年正義所引釋例  
 增入殺良霄則云不稱大夫君氏卒則云不曰薨不言葬不書  
 姓鄭伯克段則云稱鄭伯案鄭伯克段六字承樂大典脫去從隱元年正義所引釋例增入  
 此皆同意而別文之驗也傳本意在解經非曲文以生例也

案曲字永樂大典誤作由若當盡錯綜傳辭以生義類則不可通苟說此一兩事雖欲槩觀終必混焉

會盟朝聘例第二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補

隱十年春王二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邱傳曰春王正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邱癸丑盟于鄧為師期

桓二年春云三月公會齊侯陳侯鄭伯于稷以成宋亂傳曰會于稷以成宋亂為賂故立華氏也

十四年春正月公會鄭伯于曹傳曰春會于曹曹人致餼禮也

僖元年秋云八月公會齊侯宋公鄭伯曹伯邾人于榿傳曰盟于犂謀救鄭也

五年夏云公及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會王世子于首止傳曰會于首止會王太子鄭謀寧周也

九年夏公會宰周公齊侯宋子衛侯鄭伯許男曹伯于葵邱傳曰夏會于葵邱尋盟且修好禮也

二十一年秋宋公楚子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于孟執宋公以伐宋傳曰秋諸侯會宋公于孟子魚曰禍其在此乎君欲已甚其何以堪之于是楚執宋公以伐宋

文十七年夏云六月諸侯會于扈傳曰晉侯蒐于黃父遂復合諸侯于扈平宋也公不與會齊難故也書曰諸侯無功也

宣七年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于黑壤傳曰晉侯之立也公不朝焉又不使大夫聘晉人止公于會盟于黃父公不與盟以賂免故黑壤之盟不書諱之也

襄五年秋云公會晉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齊世子光吳人郈人于戚傳曰九月丙午盟于戚會吳

且命戊陳也穆叔以屬郟爲不利使郟大夫聽命于會

八年夏云季孫宿會晉侯鄭伯齊人宋人衛人邾人于邢邱傳曰五月甲辰會于邢邱以命朝聘之數使諸侯之大夫聽命季孫宿齊高厚宋向戌衛甯殖邾大夫會之鄭伯獻捷于會故親聽命大夫不書尊晉侯也

十四年春王正月季孫宿叔老會晉士匄齊人宋人衛人鄭公孫董曹人莒人邾人滕人杞人小邾人會吳于向傳曰春吳告敗于晉會于向爲吳謀楚故也夏傳曰于是齊崔杼宋華閱仲江會伐秦不書恃也向之會亦如之衛北宮括不書于向書于伐秦攝也

十六年春云二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溴梁傳曰晉侯與諸侯宴于溫使諸大夫舞

曰歌詩必類齊高厚之詩不類荀偃怒且曰諸侯有異志矣使諸大夫盟高厚高厚逃歸于是叔孫豹晉荀偃宋向戌衛甯殖鄭公孫董小邾之大夫盟曰同討不庭

夏云叔老會鄭伯晉荀偃衛甯殖宋人伐許傳曰書曰會鄭伯爲夷故也

二十六年夏云公會晉人鄭良霄宋人曹人于澶淵傳曰六月公會晉趙武宋向戌鄭良霄曹人于澶淵以討衛疆戚田云趙武不書尊公也向戌不書後也鄭先宋不失所也

二十七年夏叔孫豹會晉趙武楚屈建蔡公孫歸生衛石惡陳孔奐鄭良霄許人曹人于宋傳曰宋向戌善于趙文子又善于令尹子木欲弭諸侯之兵以爲名

三十年冬十月云晉人齊人宋人衛人鄭人曹人莒人邾人滕

人薛人杞人小邾人會于澶淵宋災故傳曰爲宋災故諸侯之大夫會以謀歸宋財冬十月叔孫豹會晉趙武齊公孫蠆宋向戌衛北宮佗鄭罕虎及小邾之大夫會于澶淵旣而無歸于宋故不書其人君子曰信其不可不慎乎澶淵之會卿不書不信也夫諸侯之上卿會而不信寵名皆棄不信之不可也如是詩曰文王陟降在帝左右信之謂也又曰淑慎爾止無載爾僞不信之謂也書曰某人某人會于澶淵宋災故尤之也不書魯大夫諱之也

定十年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傳曰公會齊侯于祝其實夾谷孔丘相犁彌言于齊侯曰孔丘知禮而無勇若使萊人以兵劫魯侯必得志焉齊侯從之孔丘以公退云齊侯聞之遽辟之將盟齊人加于載書曰齊師出境而不以甲車三百乘從我者有如

此盟孔丘使茲無還揖對曰而不反我汶陽之田吾以共命者亦如之齊侯將享公孔丘謂梁丘據曰齊魯之故吾子何不聞焉事旣成矣而又享之是勤執事也且犧象不出門嘉樂不野合饗而旣具是棄禮也若其不具用秕稗也用秕稗君辱棄禮名惡于盍圖之夫享所以昭德也不昭不如其已也乃不果享齊人來歸鄆謹龜陰之田

哀七年夏公會吳于郟傳曰夏公會吳于郟吳來徵百牢云邾茅夷鴻以束帛乘韋自請救于吳曰云若夏盟于郟衍秋而盡背之云云

十二年夏云公會吳于橐臯傳曰會吳于橐臯吳使太宰嚭請尋盟公不欲使子貢對云云乃不尋盟

秋公會衛侯宋皇瑗于郟傳曰秋衛侯會吳于郟公及衛侯宋

皇瑗盟而卒辭吳盟

春秋經傳卷一

七

十三年夏云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傳曰夏公會單平公晉定公吳夫差于黃池云秋七月辛丑盟吳晉爭先云乃先晉人

釋例曰傳曰朝以正班爵之義率長幼之序會以訓上下之則制財用之節明王之制使諸侯歲聘以志業閒朝以講禮再朝而會以示威再會而盟以顯昭明古之制也春秋之世文襄之伯其務不煩更制三年而聘五年而朝有事而會不協而盟足以昭禮命事謀闕而已謂此制迫于事難君臣交馳相繼于時或以拜朝或以殷聘初聘報聘來謂使而來見疏數之節無復常制皆書有禮者亦時之所宜也將求于人必先下之故公孫夏謝晉不敏君子稱善事大國也稱朝者兩君相見揖讓于兩楹之間聘者使問于鄰國必皆使卿

尊君命也會者講禮示威遇者草次相見二國君各簡其禮

若道路相逢遇也盟者案永樂大典無者字從隱元年傳正義所引釋例增入殺牲載

書大國制其言小國口其事珠槃玉敦以承流血而同歆案

元年傳正義所引地主致餼侯伯致禮于其國都則主人與

于盟可知故稱客而不復稱主盟于齊盟于宋是也天子畿

內封爵各無明據禮記又是後儒所集案隱元年正義引釋例此句作禮記後人

所亦不正與春秋同今案春秋以考之居三公六卿之位者

皆以伯爵子爵居位而別食采邑經自因氏以為文其稱公

者皆三公非五等之公也稱伯稱子皆爵稱也通經傳既無

稱侯又無稱男者天子之制本不以此爵賜畿內也毛凡之

等始以列國入為公卿世事天朝而本封絕滅者若滅虢郟

之等或畿內諸侯據其本封兼仕王朝者也王之公卿皆書

春秋經傳卷一

七



爵祭伯凡伯是也大夫稱字案永樂大典句首有卿字從南

季榮叔是也元士中士稱名劉夏石尚是也下士稱人公會

王人于洮是也其或稱祭公舉官而言也單伯或稱子時王

降爵也附庸稱名郎犁來是也魯之叔孫父兄再命而書于

經晉之司空亞旅一命而經不書推此知諸侯之卿大夫再

命以上皆書于經自一命以下大夫及士經皆稱人名字不

得見也案昭十二年正義引釋例字作氏王之世子不名諸侯之世子則名

會王世子于首止曹世子射姑來朝是也附庸世子稱人邾

人牟人葛人來朝是也此皆典策之正文也至于夫子治春

秋則因事以示臧否王官之宰當以才授位而渠伯糾攝父

之職出聘隣國故去字稱名蓋姓渠名伯糾也仍叔之子王

以恩使故稱父以譏幼弱嘉陳之好故不名其卿賤穀伯鄧

侯故以名繫爵貶杞伯貴儀父諸此謂夫子之變例也名重

于字故君父之前自名朋友之接自字是以春秋之義貶責

書其名斥所重也褻厚顯其字避所諱也傳滅入例衛侯燬

滅邢同姓故名又云穀伯綏鄧侯吾離來朝名賤之也又云

不書蔡許之君乘楚車故也謂之失位此皆貶諸侯之例例

不稱人也案此二句永樂大典作此皆褻貶之例例有諸侯

在事案永樂大典諸侯下衍一故字傳有明文而經稱人者

凡十有二條案莊十四年正義引釋例作十一條邱明不示其義而諸儒皆據

案生意原無所出貶諸侯而絀爵稱人案絀爵莊十四年正

是為君臣同文非正等差之謂也又澶淵大夫之會傳曰不

書其人案經皆去名稱人至諸侯親城緣陵案至字親字永

十四年正義傳亦曰不書其人而經總稱諸侯此大夫及諸

侯經傳所以爲別也通校春秋自宣公五年以下百數十年諸侯之咎甚多而皆無貶稱人者益明此蓋當時告命記注之異非仲尼所以爲例故也楚之君臣最多混錯舊說亦隨文強生善惡之狀混瀆無已其不能得辭則皆言惡蠻夷得志然當齊桓之盛而經以屈完敵之若此必有褒貶非抑楚也此乃楚之初興未閑周之典禮告命之書案書字莊二十三年正義引釋例作禮字自生同異猶秦之僻陋不與中國準故成二年以上春秋抑秦以存例也楚之熊繹始封于楚僻在荆山筆路藍縷以處草莽及武王熊通始居江漢之間然猶未能自同于列國故經稱荆敗蔡師荆人來聘楚人使宜申來獻捷從其所居之稱而總其君臣至于魯僖始稱楚人而班次在于蔡下僖二十一年當楚成王之世能遂其業同列于公侯會于孟

案此句成二年正義引釋例作內列于公侯會于孟楚之君爵始與中國列然其臣名字猶多差錯案差錯成二年正義引釋例作參錯至魯成二年楚公子嬰齊始乃具列傳曰卿不書匱盟也兼爲楚臣示例也自此以上春秋未以入例自此以下褒貶之義可得而詳案成二年正義引釋例此句作論之也吳晚通上國故其君臣朝會不同于例亦隨楚之初始也案隨字襄二十九年正義引釋例作猶莊三十二年慶父既殺子般國人

不與懼而適齊時魯無君其行無辭蓋假赴告之禮而出也云介葛盧東夷之國也實以朝來故傳書其朝不能備儀故經但稱來也卻犍文子交會盟魯晉之君其意一也故唯書來盟舉重者也周禮諸侯之適子誓于天子則下其君禮一等未誓則以皮帛繼子男此謂公侯伯子男之世子出會朝聘之儀也誓者告于天子正以爲世子受天子報命者也未

誓為在國正之而未告天子者也曹之世子未誓而來故賓  
 之以上卿謂比于諸侯之上卿也繼子男之末命數相準故  
 也齊世子光光之立也聞于諸侯則亦是未誓天子之文于  
 次亦當賓之以上卿繼子男之末晉侯嘉其先至故特進之  
 令在滕薛之上此謂霸主臨時之宜非常例也郟之國君既  
 正屬役于魯則降比附庸不得復在諸侯本例故世子從豹  
 如晉經不書及傳曰比諸魯大夫也胥命于蒲本無嫌隙申  
 約言以相繼故傳曰不盟也鄭人來渝平公及齊侯平莒及  
 邾之屬皆棄惡從好盟要以成信不歃血也而宋人及楚平  
 暨齊平時實盟而書平者從赴辭也昭六年冬齊侯伐北燕  
 七年春而平冬春相接其間無異事省文故不重言燕猶桓  
 五年冬州公如曹六年春因曰實來也案曰字昭七年正傳  
 義引釋例作書

以其不分明故超見齊燕平之月以正之也案起見昭七年  
 正義引釋例作  
 起見盟于鄧盟于犂盟于戚公既在會而不書其盟者以理推  
 之會在盟前知非後盟也蓋公還告會而不告盟也諸侯畏  
 晉而竊與楚盟故書盟而貶其卿此所以成晉為盟主也吳  
 之強大始于會郟終于黃池凡三會三伐三盟唯書會伐而  
 不書盟者吳以盟主自居而行其夷禮禮儀不典則神明不  
 蠲非所以結信義昭明德故不錄其盟不與其成為盟主也  
 既不與吳之為盟主則宋魯衛三國私盟可許故無貶文也  
 稷之會經稱成宋亂成猶平也桓公受賂立華氏貪縱之甚  
 也惡其指斥故遠言始與三國為會之本意也璧假易田而  
 謂之假皆所以諱國惡也公子結媵陳人之婦于鄆遂及齊  
 侯宋公盟經備其事而傳無釋文公羊穀梁蓋以為從魯女

滕陳國之婦于鄆聞齊宋有亂遂權事之宜以成二君之好  
 一人而二事得失先見于當時故但遂之而已也襄仲既受  
 命聘周未發又兼受命聘晉故傳云將聘于周遂初適晉也  
 入自春秋九十餘歲魯大夫于是始聘晉國故云初聘也齊  
 仲孫之來發于省魯之難故不言聘不稱其名故曰嘉之高  
 子盟不稱使得遂之宜亦其義也祭叔來聘傳無明文穀梁  
 以為祭叔為祭公來聘天子內臣不得外交故不言使不與  
 其得外聘也魯受其聘行其禮故書聘也盟者假神明以要  
 不信故載辭或稱同以服異為言也未有臣而盟君臣而盟  
 君是子可盟父案可字永樂大典脫從倍五年正義所引釋例增入故春秋王世子以  
 下會諸侯者皆同會而不同盟洮之盟王室有子帶之難襄  
 王懼不得立告難于齊遣王人與諸侯盟故傳釋之曰謀王

室以明王室勅其來盟非諸侯所敢與也踐土之盟王子虎  
 臨會諸侯而不與同歆故經唯列諸侯案唯字襄三年正而義引釋例作但而  
 傳具載其實此實聖賢之垂意以為將來之永法也一年之  
 間諸侯輯睦翼戴天子而翟泉之盟子虎在列君子以為非  
 天子之命虧上下常節故不存魯侯而人子虎以示篤戒也  
 諸在盟者經皆奪其寵名傳既見所加罪又重明不會公侯  
 之法明兼有二闕也雞澤之會單子與盟亦王所命也案孔穎達  
襄三年正義云杜言王使盟者傳無其文正以經無貶責知是命使盟也大國之卿當小國之君  
 是以得會伯子男也傳稱叔老會鄭伯為夷故此其義也衛  
 叔武稱子見喪稱例會以訓上下之則盟以申舊要之言雖  
 一時之事所用禮殊在王會列眾國之名則在盟總曰諸侯  
 因事約文臯黜之盟魯侯重見會盟異處也若夫會盟名列

未彰總曰諸侯者或會而無功或功不及其事也不書其會  
 後者通謂君臣相會不及會所故總書其國而不見地所以  
 避不敏也若戰陣之事則皆列諸侯唯不書戰地處父為晉  
 正卿不能匡君以禮而親與公盟故貶其族族去則非卿故  
 以微人常稱為耦也若以直厭不直而隨比常人則所罪之  
 名不彰故特書處父也案孔穎達文二年正義云春秋卿則  
 稱人魯卿之貶乃去其族去族與稱人相類即是不為卿也  
 處父為晉正卿不能匡君以禮君使盟晉即從君命故貶去  
 其族若言處父是晉之賤人故不復書公直言及晉處父盟  
 若言魯之賤人往與之盟也賤人不合書名舉其所為之事  
 而已以微人常稱與處父為耦若處父亦賤人也魯以微人  
 敵微人直也晉以卿敵公不直也如此書經者以魯之直厭  
 晉之不直也然則不貶處父稱人者稱人則人臣受命不受  
 惡名不見貶其族留其名所以惡處父也人臣受命不受  
 辭出疆有可以利社稷者案文八年正義引專之可也故襄  
 仲始盟趙盾遂盟伊洛之戎四日之間經再書公子不可以

遂事常辭顯之也古之盟會必備禮儀示等威明貴賤各以  
 成禮為節節制兼備則名位不愆華孫居擾攘之世而能率  
 由古典所以敬事而自重也使自重而事敬則魯尊而禮篤  
 故貴之也至于宴會追稱先人之罪為已謙辭謙以失辭故  
 傳云魯人以為敏明君子之所不與也宋伐陳之貳而受楚  
 之討可謂守清邱盟信也諸侯背宋不救故傳云不實其言  
 華椒奉君命以結信當徵言以成利者也而承羣僞之言以  
 誤其國故宋可為守信而華椒亦受虛謬之貶也案孔穎達  
 正義云傳云盟曰恤病討貳陳貳于楚而宋伐之衛救陳不  
 討貳也楚伐宋而晉衛不救不恤病也是晉衛背盟故貶其  
 大夫而稱人曹是小國貶與不貶俱當稱人故不言曹也明  
 年傳稱君子曰清邱之盟唯宋可以免則宋不違盟而亦貶  
 宋卿者彼晉衛曹並皆僞妄華椒承羣僞之言以誤其國致  
 使宋為盟故伐陳衛人救之楚人討之伐陳怒楚被伐無救  
 宋雖有守信之善為諸國失信而累及椒也袁僑後至禮不敵諸侯故以大夫盟

大夫禮之正也。溟梁之盟，總稱曰大夫。文異于雞澤者，記事者之異，非傳例也。邢邱之會，晉悼霸功就，德立刑行，其務不煩諸侯，故別遣魯公而約以大夫聽命。是時鄭伯獻捷而親于會，則諸侯大夫雖在列，不為敵公侯公侯之名，無所加尊。故春秋特貶四國大夫，所以尊崇晉德，明示來世尊晉侯者，明罪在大夫，猶尊秦謂之崇德也。蜀之盟，蔡侯許君之參會，故嬰齊無譏。澶淵之會，趙武向戌、良霄以大夫而會魯公。案字襄二十六年正義引釋例作侯違古禮之制，其罪一也。戌加後會之尤，霄有不失所之進文，不得並言卿不書罪之故，特言尊公明尊公則非三人之所敵，三人之罪既正，而二人獨以他義別叙也。季氏專魯祿之去公室三世矣，制命出于私門，非國所知也。叔孫豹魯之賢臣，欲匡難以矯時，故季孫憚之不載，以已

意假公命以敦叔孫釋已而依順也。邾滕之班不列于會，豹不登朝，固請受命而行。臨會邾滕降次，事非機危，既不馳請，又不辭會而師，意改命。案師意襄二十七年正義引釋例作率意失命之甚，其君眠食于深宮，今一出命，恭命之使所宜崇長，雖有小失，遂而申之國內，固知我君之命不可以違。則季氏有懼而義士生心，君子以為豹不倚順以顯弱命之君，而辨小是以自從，故以違命貶之也。蔡許之君附乘于楚，謂之失位，諸侯之卿在于盟誓，一言之違，寵名皆喪。此則仲尼之微意，而明將來之刑罰也。衛北宮括，情于會向攝于伐秦一年之中，興廢隨事，過而能改，不遠復無祇悔之義也。凡此三百七十餘條，劉賈許君曲為辭義來盟，細碎既非經傳本體，又諸無傳者或有直辭不須傳文，絕落而諸儒皆妄為生義，趨于不窮。今諸經

無傳非直辭者皆從闕文也夾谷之會齊侯劫公孔丘以義叱之以兵威之將盟又使茲無還責侵田拒齊之享屈強國正典儀此聖人之大司也案司字有訛誤徒以二君雖會而兵刃相要二國微臣共終盟事故賤而不書非所諱也舊說以同于黑壤之辱為負仲尼也案孔穎達定十年正義云賈逵云不七年盟于黑壤而不書經傳言晉侯之立也公不朝又不使大夫聘晉人止公于會公不與盟不書盟諱之也緣彼有諱謂此亦諱案此會孔丘相反汝陽之田以共齊命孔丘意也得其三邑而以三百乘從之為相當矣于魯不為負何以諱其盟即以三邑田少不足以當三百乘孔丘不應惟令反此而已今令反此共命必其足以相當何以諱其從齊也若三百乘從齊必是可諱孔丘為相義不能拒則孔丘為有罪矣何貴乎聖人也故杜以為于是孔丘以公退賤者終其事要盟不潔故遇者倉卒簡儀若道路相逢遇者耳于禮案此句畧不書遇者倉卒簡儀若道路相逢遇者耳于禮案此句畧不書正義引釋諸侯冬見天子曰遇劉氏因此名以說春秋自與傳違案禮春日朔夏日宗秋曰覲冬曰遇此四時之名今者

春秋不皆同又于禮案又字隱四年正義引釋例作之冬見天子當是百官

備物之時而云遇禮簡易經書季姬及郟十遇于防此婦呼

夫共朝豈當復用見天子之禮于理皆違

戰敗例第三案此篇永樂大典全闕

釋例曰長勺之役雖俱陳而鼓音不齊橋李之役越人患吳

之整以死士亂吳雖皆已陳猶以獨克為文者舉其權詐也

莊十年正義引釋例魯敗宋莒再發未陳之例者嫌君臣有異也莊十年正義引釋例

陳曰敗某師昭五年叔弓敗莒師于蚡泉傳曰莒未陳也是再發例也以上釋傳例桓十三年戰不書所期戰所在

敵未陳曰敗某師句

之地也公會戰而後其期猶及諸侯共其成敗故備書諸國

而不書地成十六年傳曰戰之日齊國佐至于師此其類也

然則諸戰書日者日即從月計此經當云二月己巳公會紀

侯鄭伯今退已巳于鄭伯之下者春秋之例公之出會例多

以月要盟戰敗例多以日故已巳之文在公會紀侯鄭伯之

下十二年十二月及鄭師伐宋丁未戰于宋亦其類也桓十三年

正義引釋例 令狐之役晉人潛師夜起而書戰者晉諱背其前意

而夜薄秦師以戰告也河曲之戰秦晉交綏長岸之戰吳楚

兩敗交綏並退軍士未慙吳楚俱病莫肯以告故皆書戰而

不書敗也邲之戰上軍先陳林父乃敗故書戰又書敗也莊十一年

正義引釋例 楚之囊瓦貪佩馬以致討稱人罪賤之也定四年

釋引案以上釋 鄢陵之戰楚師徒未大崩楚子傷目而退

故指事而言也言楚子身敗非師敗也故言楚子敗績僖十

五年晉侯及秦伯戰于韓獲晉侯其君被獲而不書敗者晉

侯戎馬還澤而止為秦所獲師不大崩故不言敗也莊十一年

引釋例案以上釋 若太叔段之比才力足以服眾威權足

以自固進不成為外寇強敵退復狡壯有二君之難而實非

二君克而勝之則不言彼敗績但書所克之名案此係莊十一年集解之

文正義謂釋例與此盡同又覆者謂威力兼備若羅網之

所掩覆一軍皆所禽制故以取為文專制之辭也哀九年正義引釋例

案此釋傳例覆而敗之日取某師句

母弟例第四案此篇見永樂大典其篇目亦存

隱元年夏五月鄭伯克段于鄢傳曰公子呂曰國不堪貳云云公

曰無庸將自及云云太叔完聚繕甲兵具卒乘將襲鄭夫人將啓

之公聞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京叛太叔段

段入于鄢公伐諸鄢五月辛丑太叔出奔共書曰鄭伯克段于

鄢段不弟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



志不言出奔難之也

七年夏云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傳曰齊侯使夷仲年來聘結艾之盟也

桓三年冬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傳曰冬齊仲年來聘致夫人也十四年夏五鄭伯使其弟語來盟傳曰夏鄭子人來尋盟且修曹之會

宣十七年冬十一月壬午公弟叔肸卒傳曰冬公弟叔肸卒公母弟也傳例曰凡太子之母弟公在曰公子不在曰弟凡稱弟皆母弟也

成十年春衛侯之弟黑背帥師侵鄭傳曰衛子叔黑背侵鄭晉命也

襄二十年秋云陳侯之弟黃出奔楚傳曰陳慶虎慶寅畏公子

黃之信懃諸楚曰與蔡司馬同謀楚人以為討書曰云陳侯之弟黃出奔楚言非其罪也

二十三年夏陳侯之弟黃自楚歸于陳傳曰楚人納公子黃

二十七年夏云衛侯之弟鱣出奔晉傳曰殺甯喜云子鮮曰逐

我者出納我者死賞罰無章云遂出奔晉云公使止之不可及

河又使止之止使者而盟于河託于木門不嚮衛國而坐

三十年夏五月云天王殺其弟佞夫傳曰僖括欲立王子佞夫

佞夫弗知戊子僖括圍蕩逐成愆成愆奔平時五月癸巳尹言

多劉毅單蔑甘過鞏成殺佞夫括瑕廖奔晉書曰天王殺其弟

佞夫罪在王也

昭元年夏秦伯之弟鍼出奔晉傳曰秦后子有寵于桓如二君于景其母曰弗去懼選癸卯鍼適晉其車千乘書曰秦伯之弟

鍼出奔晉罪秦伯也

八年春陳侯之弟招殺陳世子偃師傳曰哀公有廢疾三月甲申公子招公子過殺悼太子偃師而立公子留云書曰陳侯之弟招殺陳世子偃師罪在招也

定十年冬云宋公之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傳曰宋公子地嬖遽富獵云地出奔陳公弗止辰爲之請不聽辰曰是我送吾兄也吾以國人出君誰與處冬母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

十一年春宋公之弟辰及仲佗石彊公子地自陳入于蕭以叛傳曰春宋公母弟辰暨仲佗石彊公子地入于蕭以叛秋樂大心從之大爲宋患寵向魑故也

十四年秋云宋公之弟辰自蕭來奔

釋例曰母弟之寵異于衆弟蓋緣自然之情以養母氏之志

公在雖俱稱公子其兄爲君則特稱弟殊而異之親而睦之

既以隆友于之恩亦以獎爲人弟之敬成相親之益也通庶子爲君故不言夫人之子而曰母弟母弟之見于經者二十

而傳之所發者六條而已凡稱弟皆母弟此策書之通例也庶弟不得稱弟而母弟得稱公子案得字莊二十五年正義引釋例作獨故傳

之所發隨釋而稱案宣十七年正義引釋例此句作從而釋之諸稱弟者親不言母皆必稱弟也秦伯之弟鍼適晉女叔齊曰秦公子必歸此

公子亦國之常言得兩通之證也仲尼因母弟之例據例以興義鄭伯懷害弟之心天王縱羣臣而殺其弟案而字宣十七年正義引

釋例作以字夫子探書其志故顯書二兄以首惡佞夫稱弟不聞反謀也鄭段去弟身爲謀首也案此四句二也字永樂大典無之從隱元年正義所引釋

例增然則兄害弟者案隱元年莊二十五年正義引釋例兄字下有而字則稱弟以彰

兄罪弟又害兄則去弟以罪弟身也推此以觀其餘秦伯之弟鍼陳侯之弟黃衛侯之弟鱗出奔皆是兄害其弟者也秦伯有千乘之國而不能容其母弟傳曰罪秦伯也歸罪秦伯則鍼罪輕也陳侯不能制禦羣臣案羣臣宣十七年正義引釋例作臣下使逐其弟傳曰言非其罪也非黃之罪則罪在陳侯此互舉之文也至于陳招殺兄之子宋辰率羣卿以背宗國披大邑以成叛逆然不推刃于其兄故以首惡稱弟稱名從兩下相殺也統論其義兄弟二人交相殺害各有曲直存弟則示兄曲也案襄二十七年正義引釋例存作書示作是鄭伯既云失教若于例存弟案隱元年正義引釋例則嫌善段故特去弟而兩見其義也若夫朝聘盟會嘉好之事此乃兄弟之篤睦非義例之所興故仍因舊史之策或稱弟或稱公子踐土之盟叔武不稱弟此其義也莒挈

非卿非卿則不應書案永樂大典脫非卿二字從今嘉獲故

特書特書猶不稱弟明諸書弟者皆卿也經書公子慶父伐

於餘邱而公羊以為莊公母弟計其年歲既未能統軍又無

晉悼王孫滿幼知之文案知字永樂大典誤推字從此蓋公

羊之妄而先儒曾不覺悟取以為左氏義今推案傳之上下

羽父之弑隱公皆諮謀于桓公則桓公已成人也傳曰生桓

公而惠公薨指明仲子唯有此男非謂生在薨年也桓已成

人而弑隱即位乃娶于齊自應有長庶故氏曰孟氏此明證

也案孔穎達莊二年正義云氏曰孟氏傳文實然而經稱仲孫杜無明釋八年傳稱仲慶父其舉諡稱之則謂之共仲

蓋慶父雖為庶長而以仲為字其後子孫以字為氏是以經

書仲孫時人以其庶長稱孟故傳稱孟孫其以諡配字而謂

之共仲猶藏僖伯管敬仲之類也劉應云蓋慶父自稱仲欲

同于正適言已少次莊公為三家之長故以莊公為伯而自

稱仲春秋之例皆傳言實而經順其意經稱當時之事書其

自稱之辭其人自稱仲孫不得不書為仲傳序已往之事舉

其時人之語時人呼為孟氏不得不以孟錄論語云孟孫問  
孝于我是時人呼云孟氏也楚公子棄疾弑君取國改名為  
居經書楚子居卒公疾問嗣子叔牙案問嗣莊二年正叔牙  
是從其自稱也稱慶父材疑是同母弟也傳稱季友文姜之愛子與公同生  
故以死奉般情義相推考之左氏有若符契也今先儒說母  
弟善惡褒貶既多相錯涉又云稱弟皆謂公子不為大夫者  
得以君為尊案傳莒挈非卿乃法所不書書而不言弟非得  
以君為尊也凡聘享嘉好之事于是使卿故夷仲年來聘等  
案此句宣十七年正義引皆以卿稱弟而行此例所謂凡稱  
釋例作故夷仲年之聘弟皆母弟左傳明文而自違之穎氏又曰臣無境外之交故  
去弟以貶季友子招樂憂故去弟以徵過鄭段去弟唯以名  
通故謂之貶今此二人皆書公子公子者名號之美稱又非  
所貶也

弔贈葬例第五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其篇目亦存作第二

隱元年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贈傳曰天王使  
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贈緩且子氏未薨故名天子七月而葬  
同軌畢至諸侯五月同盟至大夫三月同位至士踰月外姻至  
贈死不及尸弔生不及哀預凶事非禮也

三年秋武氏子來求賻傳曰武氏子來求賻王未葬也

五年夏四月葬衛桓公傳曰葬衛桓公衛亂是以緩

桓十七年秋八月云云癸巳葬蔡桓侯

莊三年夏云云五月葬桓王傳曰夏五月葬桓王緩也

閔元年夏六月辛酉葬我君莊公傳曰夏六月葬莊公亂故是  
以緩

文五年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贈三月云云王使召伯來會

葬傳曰王使榮叔來舍且賜召昭公來會葬禮也

六年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傳曰襄仲如晉葬襄公也

八年冬十月云云公孫敖如京師傳曰穆伯如周弔喪

九年春毛伯來求金傳曰毛伯衛來求金非禮也不書王命未

葬也

冬云云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禭傳曰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禭

禮也諸侯相弔賀也雖不當事苟有禮焉書也以無忘舊好

宣十年夏四月云云公如齊傳曰公如齊奔喪

成十年秋七月公如晉傳曰秋公如晉晉人止公使送葬云云冬

葬晉景公公送葬諸侯莫在魯人辱之故不書諱之也

十八年冬云云十有二月丁未葬我君成公傳曰葬我君成公書

順也

襄三十年冬十月葬蔡景公

昭六年春王正月云云葬秦景公傳曰大夫如秦葬景公禮也

十三年冬十月葬蔡靈公傳曰葬蔡靈公禮也

定十五年秋云云九月云云丁巳葬我君定公雨不克葬戊午日下

辰乃克葬傳曰葬定公雨不克襄事禮也

右內外葬一百有二弔贈會葬求賻拜葬二十六錯綜

其十八以包通之

釋例曰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諸侯五月同盟至大夫三

月同位至士踰月外姻至各以赴弔遠近為差等所以通意

叙事周典四方諸侯各自以其方會盟虞書肆覲東后他如

岱禮皆不施于異方遠盟故諸侯必以五月為斷夫哀死送

終臣子之所盡禮是以未及期而葬謂之不懷過期而不葬

謂之緩慢以示譏也春秋從實而書以示是非衛桓公十月  
 月而葬傳稱亂是以緩不以責衛臣子之辭也周室雖亂桓  
 王七年乃葬亦由怠慢故傳稱緩以示譏召伯來會葬傳謂  
 之得禮宰叵歸贈但譏其緩此天子使接諸侯之禮先王之  
 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及其失也禮過于重文襄之伯  
 因而抑之諸侯之喪大夫弔卿共葬事夫人之喪士弔大夫  
 送葬猶過古制故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傳不言禮葬秦景  
 公傳曰大夫如秦葬景公特稱禮也一以示古制二以示書  
 他國之葬必須魯會三以示奉使非卿則不得書于經此皆  
 邱明之微文也萬國之數至眾封疆之守至重故天子之喪  
 諸侯不得越境而奔修服于其國卿供弔送之禮案弔送隱  
 元年正義  
引釋例作弔葬訖葬卒哭而除喪案文九年正義引釋例此  
 句作既葬卒哭而除凶文八年

襄王崩魯侯無故而穆伯如周弔叔孫得臣會葬此天子崩  
 諸侯遣卿供弔葬之經傳葬贈之幣義引釋例作喪贈車馬  
 曰賄貨財曰賻衣服曰襚珠玉曰含然而總謂之贈故傳曰  
 贈死不及尸也秦之于魯本非方嶽同盟魯薨不赴秦秦不  
 贈魯自是其常僖穆二公雖有同盟之義二君已卒則二子  
 亦非得用同盟之禮也案亦非二字文九年  
 正義引釋例作不字今秦康公遠慕  
 諸華欲通敬于魯無以為辭因狄泉有盟追贈僖公並及成  
 風假弔禮而行故曰禮也送死不及尸故謂不當其事書者  
 書之于策垂之子孫以示過厚之好也魯君薨葬多不順制  
 唯成公薨于路寢五月而葬國家安靜世嫡承嗣故傳見莊  
 之緩舉成書順以包之也諸侯之葬書經者甚多至于葬蔡  
 靈公傳獨云得禮以明存亡繼絕滅絕雖久義不得廢也送

終之式必有定期以雨後期既非怠慢禮成于備故傳稱禮以明之毛伯求金亦但稱非禮武氏子來但言未葬所以示人君既葬訖乃得行成君之制宜非仲尼所改之例故傳禮以居之因成文以示義也凡崩薨卒者見經一百五十不書葬者四十八或魯慢而不往或亂而不葬或諱而見隱或喪而不成直言時事之詳畧無較例也吳楚之葬僭而不典故絕而不書以懲求名之偽也周禮太史氏掌喪事考其德行而賜之諡及周之衰天子不能帥禮則臣子亦自奉諡皆因葬而成其禮故葬乃稱諡自卒而外赴者皆正爵而稱名慎始考終不敢違大典也書葬者皆從主人私稱客主之敬各有本末謙敬各得其所而後二國之禮制成也賈穎云君弑不書葬賊不討也案蔡世子般弑其君國人不討而書葬宋

長萬弑君國人醢之而不書葬此違經傳者也薨葬蔡桓侯獨不稱公劉賈許曰桓卒而季歸無臣子之辭也蔡侯無子以弟承位羣臣無廢主社稷不乏祀故傳稱蔡季嘉之非所貶也杞伯稱子傳為三發蔡侯有貶傳亦宜說既久謬誤疑在闕文也凡公所出朝聘奔喪葬皆正書如不言其事此春秋之常宣十年公如齊劉賈許曰不書奔喪諱過也于聘例既不宜獨生此義又諱過之意欲依成十年公如晉所諱在于不書晉侯葬亦復不同也

大夫卒例第六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從本書第十四篇崩薨卒例補

隱元年冬十有二月云云公子益師卒傳曰衆父卒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曰

五年冬十有二月辛巳公子疆卒傳曰冬十有二月辛巳臧僖

伯卒公曰叔父有憾于寡人寡人弗敢忘葬之加一等

文十四年秋云云九月甲申公孫敖卒于齊傳曰穆伯請重賂以

求復惠叔以為請許之將來九月卒于齊告喪請葬不許

十五年夏云云齊人歸公孫敖之喪傳曰齊人或為孟氏謀曰魯

爾親也飾棺寘諸堂阜魯必取之從之卞人以告惠叔猶毀以

為請立于朝以待命許之取而殯之齊人送之書曰齊人歸公

孫敖之喪為孟氏且國故也葬視共仲

宣八年夏六月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辛巳有事于太廟仲遂

卒于垂壬午猶繹萬入去籥傳曰有事于太廟襄仲卒而繹非

禮也

襄五年冬云云十有二月云云辛未季孫行父卒傳曰季文子卒大

夫人斂公在位宰庀家器為葬備

昭十五年春云云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

傳曰禘叔弓蒞事籥入而卒去樂卒事禮也

定五年夏云云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傳曰季平子行東野還未

至丙申卒于房

右大夫卒三十一錯綜其七以包通之

釋例曰君之卿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痛如之疾則親問

焉死則親其小斂大斂案隱元年傳正義引慎終歸厚之義

也故仲尼修春秋卿佐之喪公不與小斂大斂則不書日示

薄厚戒將來也案永樂大典也字作之心二字即親新死小

斂為文案親字隱元年正義所引釋例改正則但臨大斂及不臨其喪亦同不

書日也公子疆季文子經皆書日傳又因事以見恩厚此皆

邱明所以申尋二例互相起發之意也公孫敖縱情棄命既



已絕位非大夫也而備書于經者惠叔毀請于朝感子以教  
 父敦公族之恩崇仁孝之教故傳曰為孟氏且國故也仲遂  
 叔弓皆遇祭事而卒得失之義存于所書之辭各如其事故  
 傳得直言舉禮以正之也傳稱朝聘而終以尸將事又有朝  
 聘而已遭喪之禮今仲遂至黃而復道死于垂明不以尸將  
 事也垂實齊地故書之魯大夫卒其境內則不書地傳稱季  
 平子行東野卒于房是也其或公疾在外大夫不卒于國  
 字永樂大典脫從隱元而猶存其曰者君子不責人以所不  
 年正義所引釋例增入案備字以下六字永樂大典無之  
 得備非不欲臨也從隱元年正義所引釋例增入其生見  
 經傳死而不書卒者皆不得以卿禮終也凡日月者所以紀  
 遠近明先後蓋記事之常錄各隨事而存其日月不有闕也  
 國史集而書于策則簡其精麤合其同異率意以約文案春

秋朝聘侵伐執殺大夫土功之屬或時或月皆不書日要盟  
 戰敗崩薨卒葬之屬亦不皆同然已頗多書日自文公已上  
 書日者二百四十九宣公已下亦俱六公書日者四百三十  
 二計年數略同而日數加倍此則久遠遺落不與近同也承  
 他國之告既有詳略且魯國故典亦又參差去其日月則或  
 害事之先後備其日月則古史有所不載故春秋皆不以日  
 月為例唯卿佐之喪獨託日以見例者事之得失既未足褒  
 貶人君然亦非死者之罪無辭可以寄文而人臣輕賤死日  
 可略故特假日以見義日食傳曰不書朔與日官失之也甲  
 乙者歷之紀也晦朔者日月之會也日食不可以不存晦朔  
 晦朔須甲乙而可推故日食必以書朔日為例于大夫之卒  
 唯以不存甲乙為義邱明之傳月無徵文日之為例者二事

而已其餘詳略皆無義例也而諸儒溺于公羊穀梁之說橫  
爲左氏造日月褒貶之例經傳久遠本有其異義者猶尙難  
通況以他書驅合左氏引二條之例以施諸日無例之月妄  
以生義此所以乖誤而謬戾也僖三十三年冬十二月公至  
自齊乙巳公薨于小寢隕霜不殺草李梅實晉人陳人鄭人  
伐許凡四事皆當共繫十二月賈氏唯以二事繫月云月者  
爲公薨不憂隕霜李梅實也然則假設不憂卽不得書月不  
得書月則無緣知霜不殺草之月又告至伐許在何月爲可  
去此亂註記詭惑後世也温之會有日而無月賈氏云欲上  
月則嫌異會欲下月則嫌異月故但書日卽如賈氏例本自  
可書月而懸屬下事奚獨于有日而無月者十四處未聞所  
解說此一事而復自違邾文公卒公使弔焉不敬因云弔有  
闕故不書日杞伯益姑卒經亦不書日而傳曰弔如同盟禮  
也復不申解公孫敖出奔賈氏曰日者以罪廢命大討也公  
子慶父弑君出奔應在大討而經不書日何以又不說盟之  
見經百有三事其五十三不書日五十書日賈氏許氏曰盟  
載詳者日月備易者日月略詳易之別殊無其證清邱之盟  
恤病討貳也溟梁之盟同討不庭辭無詳易而溟梁書日清  
邱不書日此比甚多皆散他例略因此論舉數事焉先世通  
儒而乖妄若此者由于左氏與公羊穀梁闕闕者謂左氏不  
傳春秋世無盟主聽斷可惑假取二傳以救當時之事然亦  
後進君子所當悟思也

春秋釋例卷一

春秋釋例卷二

晉杜預撰

陽湖莊述祖 孫星衍同校

滅取入例第七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補

莊十年冬十月齊師滅譚譚子奔莒傳曰齊侯之出也過譚譚不禮焉及其入也諸侯皆賀譚又不至冬齊師滅譚譚無禮也譚子奔莒同盟故也

閔二年冬云十二月狄入衛傳曰冬十二月狄人伐衛云衛懿

公云及狄人戰于熒澤衛師敗績遂滅衛衛侯不去其旗是以

甚敗云狄入衛

僖十年春王正月云狄滅温温子奔衛傳曰春狄滅温蘇子無

信也蘇子叛王即狄又不能於狄狄人伐之王不救故滅蘇子

奔衛

十二年夏楚人滅黃傳曰黃人恃諸侯之睦于齊也不共楚職曰自郢及我九百里焉能害我夏楚滅黃

十九年冬云梁亡傳曰梁亡不書其主自取之也初梁伯好土功亟城而弗處民罷而弗堪則曰某寇將至乃溝宮公曰秦將襲我民懼而潰秦遂取梁

二十二年春公伐邾取須句二十一年傳曰邾人滅須句須句子來因成風也成風為之言于公曰崇明祀保小寡周禮也蠻夷猾夏周禍也若反須句是崇皞濟而修祀紆禍也二十二年傳曰春伐邾取須句而反其君焉禮也

二十五年春王正月丙午衛侯燬滅邢傳曰正月丙午衛侯燬滅邢同姓也故名

二十六年秋楚人滅夔以夔子歸傳曰夔子不祀祝融與鬻熊

楚人讓之對曰我先王熊摯有疾鬼神弗赦而自竄于夔吾是以失楚又何祀焉秋楚成得臣鬪宜申帥師滅夔以夔子歸文五年秋楚人滅六傳曰六人叛楚即東夷楚成大心仲歸帥師滅六云臧文仲聞六與蓼滅曰臯陶庭堅不祀忽諸德之不建民之無援哀哉

七年春公伐邾三月甲戌取須句傳曰春公伐邾間晉難也三月甲戌取須句實文公子焉非禮也

十五年夏云六月云晉卻缺帥師伐蔡戊申入蔡傳曰新城之盟蔡人不與晉卻缺以上軍下軍伐蔡曰君弱不可以怠戊申入蔡以城下之盟而還傳例曰凡勝國曰滅之獲大城焉曰入之

宣九年秋取根牟傳曰秋取根牟言易也

十五年夏云云六月癸卯晉師伐赤狄潞氏以潞子嬰兒歸傳曰潞子嬰兒之夫人晉景公之姊也酈舒爲政而殺之又傷潞子之目晉侯將伐之云云六月癸卯晉荀林父敗赤狄于曲梁辛亥滅潞

十六年春王正月晉人滅赤狄甲氏及留吁傳曰春晉士會帥師滅赤狄甲氏及留吁鐸辰

成六年春云云取鄆傳曰取鄆言易也

襄六年冬云云十二月齊侯滅萊傳曰十一月齊侯滅萊恃謀也

十年夏五月甲午遂滅偃陽傳曰夏四月戊午會于柎云云晉荀偃士句帥卒攻偃陽親受矢石甲午滅之書曰遂滅偃陽言自會也

十三年夏取邾傳曰夏邾亂分爲三師救邾遂取之傳例曰凡書取言易也用大師焉曰滅弗地曰入

昭四年秋云云九月取鄆傳曰九月取鄆言易也莒亂著邱公立而不撫鄆鄆叛而來故曰取傳例曰凡克邑不用師徒曰取哀八年春王正月宋公入曹以曹伯陽歸傳曰春宋公伐曹將還褚師子肥毀曹人詬之不行師待之公聞之怒命反之遂滅曹執曹伯及司城彊以歸殺之

釋例曰先王之命天子之地一圻列國一同自是以衰故九服之內有萬國焉聞諸前史周之興也姬姓之國五十有五興廢繼絕仍有舊封者千有八百其後禮樂征伐自諸侯出大侵小衆暴寡漢陽諸姬楚實盡之霍陽虞虢滅而入晉故春秋見于經傳通及古國附庸蠻夷無爵而爲國者凡百四

十五而已定哀之末又存者大半

案自先王之命以下永樂大典無之從敬鉉續明三

傳例說

略補入夫興滅繼絕帝王之遠典也勤而撫之五伯之所以

役王命也兄弟甥舅侵敗王略王命伐之則有征討之事兵

之所加不可細舉故策書之典以例而言用大師起大眾重

力以陷敵因而有之故名勝國通以滅為文也

案名字情三年正義引釋

例作日字以成師重力雖獲大城得而弗有故直以出入為辭曰

入之而已城不苞地國不苞邑滅邑必主大師故再發例取

者乘其衰亂或受其潰叛或用少師而不頓兵勞力則直言

取如取如攜言其易也傳四發取例者邦以師取

案襄十三年正義引

釋例取

作徒 鄆以叛而來根牟東夷鄆附庸國名各不同故也邦

為小國非邑非夷故以凡例附之譚黃萊六之滅傳但見四

國之咎有以取之非所以解滅例也狄滅衛而書入者狄無

文告衛之君臣死盡齊桓存之以告諸侯言狄已去不能有

其土地也蘇子叛王即狄又不能于狄狄滅而居之此中國

之狄也作事不時則怨讎動于民彼梁伯者虛與無虞之功

詐稱無害之寇環溝其宮

案環溝信十九年正義引釋例作遂溝

以盪百姓之

心開大國之志是天釁之先徵自亡之實應故不言秦滅梁

而以自亡為辭也

案為辭信十九年正義引釋例作為文

衛侯滅邢無異罪同

姓故名夔子承祝融鸞熊之允世紹其祀而欲移之于楚見

責又不以禮服罪狀由于不祀宜在見罪故無異譏晉侯滅

虞而修虞祀供其職貢傳稱罪虞且言易亦其義也狄有五

罪伐之正也不書林父士會者從告辭也會以訓上下叙德

刑遂滅偃陽言滅生于會非本意也曹人背晉而奸宋是以

致討宋公既還而不忍褚師之詬怒而反兵一舉滅曹滅非

本志故以入告也

氏族例第八

案此篇永樂大典全關

釋例曰別而稱之謂之氏合而言之謂之族子孫繁衍枝布葉分始承其本末取其別故其流至于百姓萬姓隱八年正義引釋例尋按春秋諸氏族之稱甚多參差而先儒皆以為例欲託之于外赴則患有入身自來者例不可合因以僻陋未賜族為說弑君不書族者四事州吁無知不稱公子公孫賈氏以為弑君取國故以國言之按公子商人亦弑君取國而獨稱公子宋督賈氏以為督有無君之心故去氏按傳自以先書弑君見義不在于氏也宋萬賈氏以為未賜族按傳稱南宮長萬則為已氏南宮不得為未賜族也執殺大夫不書族者二事楚殺得臣與宜申賈氏皆以為陋按楚殺大夫公子側大

夫成熊之等六七人皆稱氏族無為獨于此二人陋也欲以為通例則有若此之錯欲以為無義例則傳曰嘉之故不名書曰仲孫嘉之書曰崔氏非其罪翬溺帥師皆曰疾之稱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尊晉罪已之文炳然著明以此推之知亦非仲尼所遺也斯蓋非史策舊法故無凡例當時諸國以意而赴其或自來聘使者辭有詳略仲尼修春秋因采以示義義之所起則刊而定正之否者即因而示之不皆刊正也故蔡人嘉赴而經從稱季傳曰蔡人嘉之書崔氏傳亦曰且告以族明皆從其本也書司馬華孫來盟亦無他比知非大例也然則總而推之春秋之義諸侯之卿當以名氏備書于經其加貶損則直稱人若有褒異則或稱官或但稱氏若內卿有貶則特稱名文不言魯人故異于外也若無褒無貶傳

所不發者則皆就舊文或未賜族或時有詳略也推尋經文  
自莊公以上諸弑君者皆不書氏閔公以下皆書氏亦足以  
明時史之異同非仲尼所皆刊也隱四年正義引釋例舊說以為大夫  
有功德者則生賜族非也至于鄭祭仲為祭封人後升為卿  
經書祭仲以生賜族者檢傳既無同華氏之文則祭者是仲  
之舊氏也隱八年正義引釋例傳云公子遂如齊逆女尊君命也遂以  
夫人婦姜至自齊尊夫人也叔孫僑如逆女則往曰稱族還  
曰舍族然則公子公孫繫公之常言非族也宣元年正義引釋例禍福  
不告則不書然則國之大事見告則皆承告而書貴賤各以  
所告為文也福莫大于享國有家禍莫甚于骨肉相殘故公  
子取國及為亂見殺者亦皆書之不必繫于為卿故子糾意  
恢以公子見書于經也莊九年正義引釋例

爵命例第九 案此篇永樂大典全闕

釋例曰天子錫命其詳未聞諸侯或即位而見錫或歷年乃  
見錫或已薨而追錫魯桓薨後見錫則亦衛襄之比也魯文  
即位見錫則亦晉惠之比也魯成八年齊靈二十四年乃見  
錫隨恩所加得失存乎其事莊元年正義引釋例周官王之五路及卿  
大夫士服車各有名又有良車散車不在等者其用無常襄  
九年正義引釋例先路者革路若木路或云先或云次蓋以就數為  
差其受之于王則稱大成二年正義引釋例公侯伯子男及其卿大夫  
士命數周官具有等差當春秋時漸已變改是以仲尼邱明  
據時之宜仍其行事從而然之不復與周官同而先儒考合  
周官禮記各致異端今詳推經傳國之大小皆據當時土地  
人民不復依爵故書齊楚之卿而略于滕薛也諸侯大國之



卿皆必有命固無所疑其總名亦曰大夫也故經傳卿大夫  
之文相涉晉殺三卿而經書大夫邢邱之會傳稱大夫亦皆  
卿也蜀之盟齊國之大夫吳梁之盟小邾之大夫此不命一  
命之大夫故不書也命者謂其君正爵命之于朝其宮室車  
旗衣服禮儀各如其命數則皆以卿禮書之于經衛之於晉  
不得比次國則邾莒杞鄭之屬固已微矣此等諸國當時附  
隨大國不得列于會者甚多及其得列上不能自通于天子  
下無暇于備禮成制故與于會盟戰伐甚多唯曹之公子首  
得見于經其餘或命而禮儀不備或未加命數故皆不書之  
也邾莒我之等其奔亡亦多所書唯數人而已知其合制者  
少也又邾庶其等傳皆言非卿以地來雖賤必書紀裂繻來  
逆女傳曰卿為君逆知此等微國亦應有卿有卿則應書于

經徒以卑陋制不合禮失禮之例杞降石夷華耦具官若子  
貴之至于此等卿不備禮亦所以見其畧賤也諸儒以為邾莒  
無命卿既自違傳劉賈又云春秋之序三命以上乃書于經穎  
氏以為再命稱人傳曰叔孫昭子三命踰父兄昭公十年昭子  
始加三命而先此叔孫皆自見經知所書皆再命也襄二十一年正義引釋例  
內外君臣逆女例第十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補  
隱二年秋云九月紀裂繻來逆女傳曰紀裂繻來逆女卿為君  
逆也

七年春王三月叔姬歸于紀

桓三年秋七月云云公子翬如齊逆女傳曰公子翬如齊逆女修

先君之好故曰公子

九月齊侯送姜氏于謹傳曰齊侯送姜氏非禮也傳例曰凡公

女嫁于敵國姊妹則上卿送之以禮于先君公子則下卿送之於大國雖公子亦上卿送之於天子則諸卿皆行公不自送於小國則上大夫送之

夫人姜氏至自齊冬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傳曰齊仲年來聘致夫人也

八年冬十月云云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傳曰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禮也

九年春紀季姜歸于京師傳曰紀季姜歸于京師傳例曰凡諸侯之女行唯王后書

莊元年夏單伯送王姬  
二十二年冬公如齊納幣

二十四年夏公如齊逆女秋公至自齊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  
戊寅大夫宗婦覲用幣傳曰秋哀姜至公使宗婦覲用幣非禮也

僖五年夏公孫茲如牟傳曰夏公孫茲如牟娶焉

二十五年夏四月云云宋蕩伯姬來逆婦  
三十一年冬杞伯姬來求婦

文二年冬云云公子遂如齊納幣傳曰襄仲如齊納幣禮也傳例曰凡君即位好舅甥修婚姻娶元妃以奉粢盛孝也孝禮之始也

四年夏逆婦姜于齊傳曰逆婦姜于齊卿不行非禮也君子是以知出姜之不允于魯也曰貴聘而賤逆之君而卑之立而廢之棄信而壞其主在國必亂在家必亡不允宜哉詩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敬主之謂也

宣元年春王正月云云公子遂如齊逆女傳曰公子遂如齊逆女尊君命也

三月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傳曰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尊夫人也

五年秋九月齊高固來逆叔姬傳曰齊高固來逆女自爲也故書曰逆叔姬卿自逆也

成八年春云云宋公使華元來聘傳曰宋華元來聘聘共姬也

夏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傳曰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禮也

冬十月云云衛人來媵傳曰衛人來媵共姬禮也傳例曰凡諸侯嫁女同姓媵之異姓則否

九年春云云二月伯姬歸于宋夏季孫行父如宋致女晉人來媵傳曰晉人來媵禮也

十年夏云云五月云云齊人來媵

十四年秋叔孫僑如如齊逆女傳曰宣伯如齊逆女稱族尊君命也

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傳曰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舍族尊夫人也君子曰春秋之稱微而顯志而晦婉而成章盡而不汙懲惡而勸善非聖人誰能修之

襄十五年春云云劉夏逆王后于齊傳曰官師從單靖公逆王后于齊卿不行非禮也

釋例曰凡稱君卽位修婚姻娶元妃謂諒陰旣終嘉好之事通于內外內外之禮始備此除凶之卽位也古者諸侯之娶嫡夫人及左右媵各有姪娣皆同姓之國國三人凡九女參

骨肉至親所以息陰訟息陰案隱元年傳正義引所以廣

繼嗣也當時雖無其人必待年長而送之所以絕淫逸案淫

八年正義引塞非常也辭稱蠢愚不教故遣大夫隨之而亦

謂之媵臣所以將謙敬之實也夫人薨不更聘必以姪弟媵

繼室一與之醮則終身不二所以重婚姻之禮固人倫之義

人倫之義既固上可以奉宗廟下可以繼後世此夫婦之義

也天子至尊無敵則上卿親迎而上公臨之案襄十五年劉

傳云官師從單靖公逆王后于齊卿不行非禮也孔穎達正

義云此公既行矣唯議卿之不行不譏王不親逆是知于禮

天子不親昏使上卿逆而公臨之故唯言卿不行諸侯若有

非禮也釋例據此傳知天子當使公卿不親迎也故不得親迎必使宗親上大夫為介凡內外君臣逆十六傳

所以發義例有四紀裂繻來逆女傳曰卿為君逆也齊高固

來逆叔姬傳曰書逆叔姬卿自逆也此外君臣來逆女之異

文也公子遂如齊逆女傳曰尊君命也公孫茲如牟傳曰娶

焉此內君臣出逆女之異文也祭公逆王后于紀傳曰禮也

此天子之異文也逆婦姜于齊傳曰卿不行非禮也劉夏逆

王后于齊傳曰官師從單靖公卿不行非禮也知祭公如紀

時亦有卿卿不書舉重畧輕猶鞶郟之戰唯書郟克林父此

又天子及諸侯使公卿之文也國君之娶必小鄰國之吉人

臣亦卜國內之耦所以美祚允也臣若有故而外婚則稱使

以出不得稱婚卿非君命不越境也婚禮雖奉時君之命其

言必稱先君以為禮辭故公子翬逆女傳稱修先君之好公

子遂逆女傳曰尊君命互發其義也往必稱族以示其重還

雖在途必舍族以替之所以成小君之尊也禮父母送女不

下堂著外成之節委之于迎者也齊侯送姜氏經指事而書

傳亦隨文而釋以見其非也婚禮卿納幣而君親逆君有故

卽使卿逆之則書卿名以夫人至父母之國又遣使致女所以進貞女成大禮也桓公不書納幣而遣公子翬逆女逆女踰月翬未反而公會齊侯于謹本非親迎因接夫人直稱夫人至者爲失禮不斥言之文也莊公顧割臂之盟崇寵孟任故卽位二十三年乃娶元妃雖丹楹刻桷身自納幣而有孟任之嫌故與姜氏俱反而異入經所以不以至禮書也文公旣不親迎又不使卿君而卑之立而廢之故不稱逆女皆國史叙事之宜也天子娶則稱逆王后卿爲君逆女則稱逆女其自爲逆則稱所迎之字案隱二年正義引釋例迎作逆尊卑之別也逆稱王后而逆之曰季姜伸父母之尊也天子嫁女子諸侯則使諸侯同姓者主之諸侯嫁女子大夫必使大夫同姓者主之尊卑不得交禮也魯諸公納幣或在卽位之前成公娶夫人

而不納幣此經文闕也貴聘而賤逆失之微者傳猶詳之言其不終若實不納幣非所畧也諸侯婚禮久亡以士婚禮準之不得唯止于納幣逆女逆女納幣一事皆必使卿行卿行則書之他禮非卿則不書也宋公使華元來聘聘不應使卿故傳但言聘共姬也使公孫壽來納幣納幣應使卿故傳明言其得禮也魯君之婚亦唯存納幣逆女此其義也魯自惠已上世娶于宋自桓已下娶于齊及春秋之末襄昭定哀四公皆違其舊三桓執政欲以削公室外援成已之私故哀公將因越人以去三桓越人請妻之于是季孫賂太宰嚭以絕其計哀公不能自固出奔而死祿之去公室亦難以禮論也杞蕩二伯姬皆自爲子來迎之與求雖異然其實一也文公宣公成公夫人皆稱婦各有姑之辭也宣公納幣雖或在卽

位之前據爲喪娶不須貶責而自明故無譏文也成公逆女及夫人至最爲得禮故詳其文邱明謂之微而顯婉而成章也宋公之娶伯姬幣聘兩備晉衛爲媵蓋古婚之道故傳每爲之發伯姬以賤逆婦齊人來媵皆非所應故傳亦無文也叔姬歸于紀此待年之女年滿特行故書其歸公子翬如齊逆女此經正文而賈氏云使翬逆女兼修艾之盟婚姻禮之大事方遣逆女無緣兼修盟會若實如此經當變文不得以逆女爲使而更以修盟爲實也又此年春公已會齊侯而成婚豈復須逆女之臣以申久要斯不然矣夫人孫于齊傳云不稱姜氏絕不爲親止釋孫例也至于喪婚則或稱姜而不言氏或言氏而不言姜邱明不發其例斯蓋經傳闕也

內女夫人卒葬例第十一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其篇目亦存作第四

隱二年冬

云

十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

三年夏四月辛卯君氏卒傳曰夏君氏卒聲子也不赴于諸侯不反哭于寢不耐于姑故不曰薨不稱夫人故不言葬不書姓爲公故曰君氏

僖元年秋七月戊辰夫人姜氏薨于夷齊人以歸閔二年傳曰閔公之死也哀姜與知之故孫于邾齊人取而殺之于夷以其尸歸僖公請而葬之

冬云十有二月丁巳夫人氏之喪至自齊傳曰夫人氏之喪至自齊君子以齊人之殺哀姜也爲已甚矣女子從人者也

文四年冬十有一月壬寅夫人風氏薨

五年春云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傳曰春王使榮叔來含且贈召昭公來會葬禮也

十七年夏四月癸亥葬我小君聲姜傳曰葬聲姜有齊難是以  
緩

宣八年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嬴雨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  
葬傳曰葬敬嬴旱無麻始用葛第雨不克葬禮也卜葬先遠日  
避不懷也

襄四年秋七月戊子夫人妣氏薨傳曰定妣薨不殯于廟無櫬  
不虞匠慶謂季文子曰子爲正卿而小君之喪不成不終君也  
君長誰受其咎初季孫爲已樹六櫃于蒲圃東門之外匠慶請  
木季孫曰畧匠慶用蒲圃之櫃季孫不御君子曰志所謂多行  
無禮必自及也其是之謂乎

秋云八月辛亥葬我小君定妣  
定十五年秋七月壬申妣氏卒傳曰妣氏卒不稱夫人不赴且

不耐也

九月云辛巳葬定妣傳曰葬定妣不稱小君不成喪也

哀十二年夏五月甲辰孟子卒傳曰夏五月昭夫人孟子卒昭  
公娶于吳故不書姓死不赴故不稱夫人不反哭故不言葬小  
君

右夫人卒葬

莊二年秋七月齊王姬卒

四年夏云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

二十九年冬十有二月紀叔姬卒

三十年秋云八月癸亥葬紀叔姬

僖九年秋七月乙酉伯姬卒

文十二年春云二月庚子子叔姬卒傳曰叔姬卒不言杞絕也

書叔姬言非女也

成八年冬十月癸卯杞叔姬卒傳曰杞叔姬卒來歸自杞故書九年春王正月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傳曰杞桓公來逆叔姬之喪請之也杞叔姬卒為杞故也逆叔姬為我也

襄三十年夏五月甲午宋災宋伯姬卒傳曰甲午宋大災宋伯姬卒待姆也君子謂宋共姬女而不婦女待人婦義事也秋七月叔弓如宋葬宋共姬傳曰叔弓如宋葬共姬也

右內女卒葬夫人卒葬二十四內女卒十二錯綜其二十三以包通之

釋例曰夫人喪禮有三薨則赴于同盟之國既葬日中自墓反虞于正寢所謂反哭于寢也卒哭而耐于祖姑皆然則書曰夫人某氏薨葬我小君某氏此備禮之文也妣氏卒傳曰

不稱夫人不赴且不耐也葬定妣不稱小君不成喪也然則夫人子氏赴而不反哭故不書葬定妣則反哭而不赴故書

葬而不言小君若昭之孟子者以同姓為諱案諱字哀十二年正義引釋例

作男女生革其姓過而知悔然吳之太伯下及魯昭公于親

遠矣所諱在于名義而已居夫人之位籍小君之尊已三世

矣季氏當國而不為之服至令仲尼釋已之經國朝不成其

喪以世嫡夫人亦不書于策此季氏之咎也凡妾子為君其

母猶為夫人雖先君不命其母母以子貴其嫡夫人薨則尊

得加于臣子而內外之禮皆如夫人矣故妣氏之喪責以小

君不成案此句承樂大典誤作貴以小君成風之喪王使會

葬傳曰禮也隱公以讓攝位案此句隱三年正義引釋例故不處

禮于聲子假稱君氏以別凡妾媵蓋是一時之宜隱之至諱



也是其辟仲子之意也凡夫人薨失所則書地明失常也哀  
 姜不書姓經闕文也夫人姬氏薨葬皆以禮備為文明季文  
 子雖議從略賤案襄四年傳定姒薨匠慶請木季孫曰略杜預集解不以道取為略孔穎達正義云釋例以略為略賤自是解略字正義與集解別也既聞匠慶之言懼而修禮殯葬無闕  
 也齊王姬卒魯為主比內女也紀侯大去其國令弟納邑附  
 齊齊嘉而愍之恩及伯姬伯姬魯女也故以來告大夫會葬  
 故書齊侯葬紀伯姬也叔姬繼伯姬之後紀侯既卒依紀季  
 居鄆貞義守節嘉而愍之故亦存弔葬之禮也子叔姬卒傳  
 曰不言杞絕也書叔姬言非女也出棄之女反在父母之室  
 則與既笄成人者同故亦書卒也昭三年傳曰昔文襄之伯  
 君薨大夫弔卿共葬事夫人士弔大夫送葬宋伯姬之卒宋  
 人義其待如魯嘉其事貞節使卿送葬與諡成禮君子嫌其

敬過于節故以女而不婦示義經文仍舊非仲尼所變故亦  
 不嫌書曰以示別之蓋印明道達聖旨扶春秋之義也內女  
 唯諸侯夫人卒乃書恩成于敵體其所嘉愍乃遣弔喪又簡  
 于文襄之法也其非適諸侯則畧之以服制相準也生書其  
 來而死不錄其卒從外大夫之比也伯姬卒未適人故不稱  
 國既笄成人故書經書孟子卒傳曰昭公娶于吳故不書姓  
 此為昭公加諱不復繫吳改其姓號經傳因而不革也論語  
 謂之吳孟子蓋時人常言非經傳正文也而賈氏以謂言孟  
 子若言吳之長女稱吳長女既不異于同姓之長女且娶同  
 姓長之與少未聞其異無所為別也又齊侯葬紀伯姬不書  
 諡者蓋亡國之婦夫妻皆降莫為之諡也而賈許方以諸侯  
 禮說又失之也禮公子為其母練冠緌緣既葬除之及其嗣

位爲君非復公子嫡母薨則伸其母尊而先儒同之公子亦  
繆矣

侵伐襲例第十二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唯篇目佚今補

釋例曰侵伐襲者師旅討罪之名也鳴鐘鼓以聲其過曰伐  
寢鐘鼓以入其境曰侵掩其不備曰襲此所以別與師用兵  
之狀也其但稱圍救舉實而言也周禮萬二千五百人爲軍  
二千五百人爲師五百人爲旅傳曰君以軍行祓社釁鼓又  
曰嘉好之事君行師從卿行旅從然春秋不書師旅一皆曰  
師從衆辭是其義也大夫將滿師稱師不滿師稱人而已卿  
將滿師案此句隱二年正義引釋例作卿不滿則直書名  
氏君將不言帥師卿將不言師旅此史策記注之常也案隱二年  
正義云此用公羊之說 翬之伐鄭溺之伐衛固請專命王命伐宋羽父

不待君以速進

案待字隱十年正義引釋例作匡

而先會二國自以爲名故

皆貶去其族齊爲侯伯鄭伯又爲王卿士二君奉王命以討  
宋惡羽父之專進故使與微者同伐動而無功故無成敗也  
老桃之會而不同伐公既獨敗宋師鄭乃尋其末蹤事同一  
時故不重告于廟也齊侯衛侯鄭伯來戰于郎夫子善魯人  
之秉周班惡三國之伐有禮故正王爵以表周制去侵伐以  
見無罪此聖人之所以扶獎王室敦崇大教故改常例以特  
見也衛孔達爲政不共盟主興兵于鄰國受討喪邑窘而告  
陳雖從陳之謀僅得自定以謀而濟故君子但明言合古而  
不釋其尤也秦伯終用孟明而致敗敗而罪已赦其闕而養  
其志孟明增修其德以霸西戎夫子嘉之故于伐秦之役貶  
四國大夫四國大夫奉君命而行今以一義變例故稱尊秦

謂之崇德明罪不在四國大夫也傳稱秦伯伐晉既嘉孟明以善稱穆公又曰遂伯西戎而經書秦人知稱人非諸侯之

褒貶也鄭受楚命伐宋大敗宋師獲其上卿案上字宣元年正義引釋例作

字二此晉之不競也晉于是申命眾國大起其眾將以雪宋之

恥取威定霸趙盾為政而畏鬪椒之威案宣二年正義引釋例此句作而畏越椒

盛不敢遂其所志託辭班師失宋之心孤諸侯之望楚之囊

瓦為吳所誘以喪軍師皆所以致貶也子重與鐘鼓以救彭

城而實使輕軍與鄭人侵之故經以實事稱人書侵而傳本

其始發言伐也諸經傳異文而非例所及者其義皆然陳蔡

楚之與國鄭欲求親于晉故伐而入之晉士莊伯詰其侵小

且問陳之罪子產答以東門之役故免于譏及其侵蔡既無

晉命案命字襄八年正義引釋例作令又無直辭君死主少興師以求媚于

晉義取亂略不能以德懷親又不能以直報怨故二大夫異

于子產也陳之見伐本以助晉晉不逆勞而以法詰之得盟

主道理故仲尼曰晉為伯鄭入陳非文辭不為功善之也戎

之侵魯魯人不知去而遠追又無獲邊境不備候不在疆所

以為諱也諱此君之闕亦所以示戒于將來之君也楚人棄

君助臣取宋彭城以封叛者削正與偽雖非復宋地故追書

繫宋不與楚人之所得入也虎牢鄭之郊境晉既有之矣又

城而居之將以脅鄭鄭畏偪而強服遇楚而復叛八年之間

一南一北至于數四晉悼慮其未已故大城置戍先以示威

鄭服之日釋戍以歸之案襄十年正義引釋例以作而德立刑行故能終有

鄭國春秋探書其本意案襄十年正義引釋例意作心善之也三都強盛以

奪三家之權陪臣執政下凌上替故仲由隳之而仲尼弗禁

帥師登臺僅不相克

案此句定十二年正義引釋例作僅而皆克

直隨事而書以

示三家之彊無義例也晉伐鮮虞文無主帥既例所不及麻  
隧實戰而但書伐欲以為不告則時公在師欲以為諱伐無  
罪則秦直晉曲欲以為無功諱負則秦師敗績此皆經文闕  
漏而傳文獨存也賈氏以晉直秦曲無辭不得敵有辭故不  
書戰而韓之戰秦直晉曲宋之戰魯義而宋不信亦皆書戰  
事類甚多此既不安又師者是人眾之通言取而復為義云  
諸經稱師皆以明用師之道晉師滅潞則曰得用師之道楚  
師滅陳則曰失用師之道文體適同一善一惡諸稱師者百  
六十四患不能通則但為稱師而不見將帥之主數條生義  
此為更在將帥與不在師也俱是戰伐之事亦俱稱師其人  
存其事顯則所責明其人沒而但稱師則所責隱仲尼曷為  
舍此而明彼言左氏不明義例不以為義例則異同詳畧皆  
本史也而諸君區區溺意于亂文欲于無義之中求義無異  
施綿緼以為縑絹用櫛比于氈毛也

春秋釋例卷二終

春秋釋例卷三

晉杜預撰

陽湖莊述祖 孫星衍同校

災異例第十三

案此篇永樂大典全闕

釋例曰物者雜而言之則昆蟲草木之類也大而言之則歲時日月星辰之謂也歲者水旱饑饉也時者寒暑風雨雷電雪霜也日月者薄食夜明也星辰者彗孛實錯失其次也山崩地震者陽伏而不能出陰迫而不能升也凡天反其時地反其物以害其物性皆為妖災宣十五年正義引釋例天人之際或異而無感或感而不可知沙鹿崩固謂期年必有大咎梁山崩則云山有朽壤而自崩此皆聖賢之讜言達者所宜先識僖十四年正義陳既已滅降為楚縣而書陳災者猶晉之梁山沙鹿崩不書晉也災害係于所災所害故以所在為名僖十四年正義

引釋例○案宣十五年傳民反德為亂正義云民謂人也  
動天地皆是人君感之非庶民也昭七年傳曰國無政不用  
善則自取謫于日月之災言以政取謫是其由君不由民以  
民表人故釋例引此即改民為人其民謂人也今無從攷  
附錄于此

崩薨卒例第十四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補

隱十一年冬十有一月壬辰公薨傳曰壬辰羽父使賊弑公于  
為氏不書葬不成喪也

桓十八年夏四月丙子公薨于齊傳曰公會齊侯于濼遂及文  
姜如齊齊侯通焉公謫之以告夏四月丙子享公使公于彭生  
乘公公薨于車

閔二年秋八月辛丑公薨傳曰秋八月辛丑共仲使卜齋賊公  
于武闈

僖三十三年冬十有二月乙巳公薨于小寢傳曰冬云公薨

于小寢即安也

成十八年秋云八月云已丑公薨于路寢傳曰已丑公薨于路

寢言道也

昭三十二年冬云十有二月已未公薨于乾侯傳曰已未公薨  
云書曰公薨于乾侯言失其所也

隱七年春王三月云滕侯卒傳曰春滕侯卒不書名未同盟也  
傳例曰凡諸侯同盟于是稱名故薨則赴以名告終稱嗣也以  
繼好息民謂之禮經

桓五年春正月甲戌已丑陳侯鮑卒傳曰春正月甲戌已丑陳  
侯鮑卒再赴也于是陳亂文公子佗殺太子免而代之公疾病  
而亂作國人分散故再赴

僖四年夏許男新臣卒傳曰許穆公卒于師葬之以侯禮也傳

例曰凡諸侯薨于朝會加一等死王事加二等于是有以袞歛  
二十三年冬十有一月杞子卒傳曰杞成公卒書曰子杞夷也  
不書名未同盟也傳例曰凡諸侯同盟死則赴以名禮也赴以  
名則亦書之不然則否辟不敏也

二十七年夏六月庚寅齊侯昭卒傳曰夏齊孝公卒有齊怨不  
廢喪紀禮也

文三年夏五月王子虎卒傳曰夏四月乙亥王叔文公卒來赴  
弔如同盟禮也

成十三年夏五月云云曹伯廬卒于師傳曰公會晉侯伐秦云云曹  
宣公卒于師

襄六年春王三月壬午杞伯姑容卒傳曰杞桓公卒始赴以名  
同盟故也

七年冬云云十有二月云云鄭伯髡頑如會未見諸侯丙戌卒于鄆

傳曰及將會于鄆云云及鄆子駟使賊夜弑僖公而以瘡疾赴于  
諸侯

十二年秋九月吳子乘卒傳曰秋吳子壽夢卒臨于周廟禮也  
傳例曰凡諸侯之喪異姓臨于外同姓于宗廟同宗于祖廟同

族于禰廟是故魯為諸姬臨于周廟為凡蔣邢茅胙祭臨于周  
公之廟

昭元年冬十有一月巳酉楚子麇卒傳曰楚公子圍將聘于鄭  
云云聞王有疾而還云云入問王疾縊而弑之云云葬王于郟謂之郟

敖  
三年春王正月丁未滕子原卒傳曰丁未滕子原卒同盟故書

名

六年春王正月杞伯益姑卒傳曰杞文公卒弔如同盟禮也

二十五年冬云云十有一月己亥宋公佐卒于曲棘傳曰宋元公

將為公故如晉云云己亥卒于曲棘

三十一年夏四月丁巳薛伯穀卒傳曰薛伯穀卒同盟故書

定四年夏云云五月杞伯成卒于會

十四年夏云云五月云云吳子光卒傳曰吳伐越越子句踐禦之陳

于檇李云云靈姑浮以戈擊闔閭闔閭傷將指取其一履還卒于

陘去檇李七里

哀十年春云云三月戊戌齊侯陽生卒傳曰公會吳子伐齊云云齊

人弑悼公赴于師吳子三日哭于軍門之外

昭二十二年冬十月王子猛卒傳曰十一月乙酉王子猛卒不

成喪也

莊三十二年冬十月己未子般卒傳曰子般即位次于黨氏冬

十月己未共仲使圉人犖賊子般于黨氏

文十八年冬十月子卒傳曰冬十月仲殺惡及視而立宣公書

曰子卒諱之也

襄三十一年秋九月癸巳子野卒傳曰毀也

右崩薨卒一百五十錯綜其三十一以包通之

釋例曰天子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古之制也春秋所稱

曲存魯史之義內稱公而書薨所以自尊其君則不得不畧

外諸侯書卒以自異也至于既葬雖邾許子男之君皆稱諡

而言公各順臣子之辭兩通其義是其說也諸侯同盟皆稱

名以接神故薨則臣子必以名赴同盟之國告亡君之終稱

今君之嗣好惡由之故傳曰有齊怨不廢喪紀禮也盟載之



辭下逮子子孫當奉而弗忘故云繼好好同則相親相親則不爭故曰息民也杞子降爵嫌有異同故傳重發不書之例又更發凡者以明雖薨赴有法若或違之國史亦承告而書不必改正也杞伯姑容未與襄同盟而事逮其父王子虎又未接于文嘗與僖同盟故皆用同盟之禮蓋繼好之義也嫌于赴非所盟之君又天子公卿其禮或異故傳曰始赴以名同盟故也又曰弔如同盟各以正所疑也赴以名則亦書之者諸侯雖不同盟或以名赴也不然則否避不敏者謂雖同盟而赴不以名則亦不書名以審違謬也益姑之卒傳重復發者有奪田之忿而不廢喪紀故稱禮以明之也陳人再赴兩書其日齊緩告亂書以十二月天王偽赴遂用其虛明日月闕否亦從赴辭于駟實弒僖公赴以瘡疾而經從之楚

弒郊敖齊弒陽生皆其類也君子不變其文以慎其疑案二

樂大典無二其字從隱三年正義所引釋例增且虛實相生隨而表之真偽之情可

以兩見承赴而書之亦所以示將來也許穆公卒于師吳子

壽夢卒臨于周廟公登觀臺必書雲物傳皆發凡以言例經

皆無異議諸若此蓋周之舊禮傳因事以存于經則常事不

書也若卒于朝會或書師或書地者史之成文非義例所存

也至于魯公之薨則皆書地成公薨路寢傳稱得道昭薨乾

侯言失其所詳內事謹凶變也其未成君而卒者案莊二年正義引釋

例者君未葬則嗣子書名在喪之禮也既葬則嗣君諒闇羣

作若臣復吉免喪服則禮成也案此句三十二年正義引釋例作則成君也文公既葬

襄仲殺惡及視書曰子卒與未成君同文所以為諱也公子

惡魯之正適嗣位免喪則魯君也襄仲倚齊而弒之國以為

諱故不稱君若言君之子也及子般子野或見殺或不勝喪  
 言罪則不足成貶為孝而滅性故直畧而書卒也案自公子  
 適以下永樂大典無之從莊  
 三十二年正義所引釋例增惡視猶不顯則知隱閔二公稱  
 薨桓不稱弑亦諱之也臣之事君猶子之事父微諫見志造  
 膝詭辭執其是而諫其非案諫其非三字永樂大典脫從不  
 隱十一年正義所引釋例補入不  
 必其得蓋匡救將然而將順其已然故有隱諱之義焉至于  
 激節之士則不然南史執簡而累進董狐書法而不隱鬻拳  
 劫君而自刎晏嬰端委而引直賢聖亦錄而實之所以廣義  
 訓博大道殷有三仁此之謂也劉賈許顯復于薨卒生例云  
 日月詳者弔贈備日月畧者弔有闕傳無此辭非載大夫卒  
 例

書弑例第十五案此篇永樂  
 大典全闕

釋例曰天生民而樹之君使司牧之羣物所以繫命也故戴  
 之如天地親之如父母仰之如日月事之如神明其或受雪  
 霜之嚴雷電之威則奉身歸命有死無貳故傳曰君天也天  
 可逃乎此人臣所執之常也然本無父子自然之恩未有家  
 人習翫之愛高下之隔縣殊壅塞之否萬端是以居上者降  
 心以察下表誠以感之然後能相親也若亢高自肆羣下絕  
 望情義圯隔是謂路人非君臣也人心苟離則位號雖存無  
 以自固故傳例曰凡弑君稱君君無道稱臣臣之罪稱君者  
 惟書君名而稱國稱人以弑言眾之所共絕也稱臣者謂書  
 弑者主名以垂來世終為不義而不可赦也然君雖不君臣  
 不可以不臣故宋昭之惡罪及國人晉荀林父討宋曰何故  
 弑君猶立文公而還深見貶削諸懷賊亂以為心者固不容

于誅也若鄭之歸生齊之陳乞楚之公子比雖本無其心春秋之義亦同大罪是以君子慎所以立也諸侯不受先君之命而篡立得與諸侯會者則以成君書之齊商人蔡侯般之屬是也若未得接于諸侯則不稱爵楚公子棄疾殺公子比蔡人殺陳佗齊人殺無知衛人殺州吁公子瑕之屬是也諸侯篡立雖以會諸侯爲正此列國之制也至于國內策名委質卽君臣之分已定故殺不成君者亦與成君同義傳曰會于平州以定公位又云若有罪則君列諸會矣此以會爲斷也經書趙盾弑君而傳云靈公不君又以明于例此弑宜稱君也弑非趙盾而經不變文者以示良史之意深責執政之臣傳故特見仲尼曰越竟乃免明盾亦應受罪也醫不三世不服其藥古之慎戒也人子之孝當盡心嘗禱而已藥物之

劑非所習也許止身爲國嗣國非無醫而輕果進藥故罪同于弑二者雖原其本心而春秋不赦其罪蓋爲教之遠防也楚靈無道于民于例當稱國以弑公子比首兵自立楚衆散歸而靈王縊死故以比爲弑王也比旣得國國人驚亂棄疾從而扇之比懼自殺皆棄疾之由故書公子棄疾殺公子比也左氏義例止此而已其餘小異皆從赴也劉賈許穎以爲君惡及國朝則稱國以弑君惡及國人則稱人以弑案傳鄭靈宋昭經文異而例同故重發以同之子弑其父又嫌異于他臣亦重明其不異旣不辭別國之與人而傳云莒紀公多行無禮于國太子僕因國人以弑之經但稱國不稱人知國之與人雖言別而事一也宣四年正義引釋例先儒旁采二傳橫生異例宋之蒙澤楚之乾谿俱在國內閔公之弑則以不書蒙澤

國內為義楚弑靈王復以地乾谿為失所明仲尼本不以為義例則印明亦無異文也

莊十二年正義引釋例

經書宋督弑其君與

夷及其大夫孔父仲尼印明唯以先後見義無善孔父之文

孔父為國政則取怨于民治其家則無閭闔之教身先見殺

禍遂及君既無所善仇牧不警而遇賊又死無忠事晉之荀

息期欲復言本無大節先儒皆隨加善例又為不安經書臣

蒙君弑者有三直是弑死相及即實為文仲尼以督為有無

君之心改書一事而已無他例也

桓二年正義引釋例

及會例第十六

案此篇永樂大典全闕

釋例曰與謀者同志之國彼我之計未定相與共謀講議利害計成而後行之故以相連及為文不與謀而出師者謂不得已而應命故以外合為文皆據魯而言之也公親會齊侯

伐萊而傳以師出示例所以通卿大夫帥師者也魯既春會

于曹以謀伐鄭夏遂起師而更從不與謀之文者厲公篡太

子忽之位謀而納之非正故諱之從不與謀之例若夫盟主

之令則上行乎下非匹敵和成之類故雖或先謀皆從不與

謀之例成八年晉士燮來聘且言將伐鄭下云會伐鄭是也

凡乞師者深求過禮之辭執謙以偪成其計故雖小國乞之

于大國大國乞之于小國亦皆從不與謀之例臧宣叔卻錡

是也傳以師出為例是惟繫于戰伐而劉許賈穎濫以經諸

及字為義本不在例今欲強合之所以多相錯亂也

宣七年正義引

釋例凡師能左右之曰以謂求助于諸侯而專制其用征伐進

退帥意而行故變會及之文而曰以施于匹敵相用者若伯

主之命則上行于下非例所及也吳雖大國順蔡侯之請自

將其眾唯蔡侯之命故亦言以吳子也傳例稱師則諸不言  
師者皆不用以為例也以之於言所涉甚多劉賈許穎既不  
守例為斷又不能盡通諸以唯雜取晉人執季孫以歸劉子  
單子以王猛居于皇尹氏召伯毛伯以王子朝奔楚隨示以  
義數事而已又云諸稱以皆小以大下以上非其宜也尋案  
晉侯以季孫歸又非下以上也荆以蔡侯歸亦非小以大也

傳二十六年正義引釋例

蒐狩例第十七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補

釋例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故傳曰春蒐夏苗秋獮冬狩  
皆于農隙以講武事也三年而治兵習戰備也入而振旅治  
兵禮畢整眾而還也歸而飲至告于廟也所以數軍實昭文  
章明貴賤順少長辨等列習威儀也晉侯登有莘之墟以望

曰少長有禮此之謂也田狩必有三驅之禮以備四時之祀  
鳥獸之肉不登于俎骨角毛羽不登于器則君不舉出必告  
于廟獲必用于廟于是乃書椒舉稱寡君屬有宗祧之事于  
武城此事之謂也凡天子諸侯田狩皆于其封內傳曰鄭之  
有原圃猶秦之有具囿不越國而取諸人隱公觀魚于棠棠  
實他境故傳云遠地 案隱五年正義引釋例云舊說棠魯地據傳公辭欲畧地則非魯境也今釋例無此文恐有脫佚 河陽實已屬晉非王狩所在故言非其地也且明  
德也義在隱其召君之闕也邱明之為傳所以寫仲尼之意  
也而河陽之狩趙盾之弑泄冶之罪于此三事特稱仲尼者  
危疑之理須聖言以明之聖人之辭可能使人信之賢者之  
辭則不能此其義也三王異正朔而夏數為得天雖在周代  
于言時舉事皆據夏正故公以春狩于郎而傳曰書時禮也

焚咸邱魯地非蒐狩常處經不言蒐狩但稱焚咸邱言火田  
 盡物非蒐狩之義也紅之蒐傳言革車千乘所以示大蒐也  
 而經不書大諸事同而文異傳不曲言經義者直是時史之  
 闕畧仲尼畧而從之春秋不可錯綜經文此之類也劉賈穎  
 云蒐于紅不言大者言公大失權在三家也十一年蒐于比  
 蒲經書大蒐復云書大者言大眾盡在三家隨文造意以非  
 例為例不復知其自違也案紅之蒐以下永樂大典無之從昭八年正義所引釋例補入

廟室例第十八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補

釋例曰太廟有八名其體一也肅然清靜謂之精廟行禘祫  
 序昭穆謂之太廟告朔行禮謂之明堂行饗射養國老謂之  
 辟雍占雲物望氛祥謂之靈臺其四門之學謂之太學其中  
 室謂之太室總謂之合宮諸儒皆以廟學為一鄭氏以為異

處案自此上孔穎達詩靈臺疏引之以為穎容釋例永樂大典以為杜氏之文未知何據太室之屋國

之所尊朽而不繕久旱遇雨乃遂傾頽不共之甚故特書之

案自太室之屋以下永樂大典無之從文十三年正義所引釋例增新宮災者宣公之廟父廟

也諒闈始闕而遇天災故感而哭之以致哀異于餘廟也案自

新宮災者以下永樂大典無之從成三年正義所引釋例增

土功例第十九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從敬鉉續明三傳例說畧補

釋例曰都邑者民之聚也國家之藩衛百姓之保障不固則  
 敗不修則壞故雖不臨寇必于農隙備其守禦無妨民務傳  
 曰龍見而畢務戒事也謂夏之九月周之十一月龍星角亢  
 晨見東方于是納其禾稼三務始畢而戒民以土功事也火  
 見而致用大火星次角亢而晨見于是致其用也水昏正而  
 栽謂夏之十月定星昏而中于是樹板幹而興作焉日至而

畢謂日既南至微陽始動故土功息傳既顯稱凡例而書時不書時各重發者皆以別無備而興作如書早雩之別過雩

也冬城西郭傳特曰懼齊此其意也案冬城西郭以下永樂大典無之從莊二十九

年正義所引釋例增冬城防臧武仲請俟畢農事故傳曰書事時言興

作出火見致用之前亦得兼以事時即禮也案襄十三年正義云此冬城防

經傳皆不言月當在火見致用之前當時農收差早雖天象未至而民事已間言時節未是時而事已得時故言書事時也

凡城都築邑國之大事是以春秋詳其得失救患分災恤

病備難有為而然則不拘時制諸侯以夏城邢傳稱得禮正

月城楚邱而魯諱後期此其義也浚洙者深之也冬興功而

無傳亦得其時也築之為例唯以都邑為別至于他土功之

事則通用時例總謂之築築鹿囿郎臺王姬之館是也周禮

四縣為都四井為邑此周公本制小大之別也若邑有先君

之宗廟則雖小曰都尊其所居而大之也然則都而無廟固

宜稱城城漆是也而穎氏唯繫于有先君之廟患漆本非魯

邑也因說曰漆有邾之舊廟是使魯人尊邾之廢廟與先君

同非經傳意也桓十六年冬城向傳曰書時也案其下月似

城向在建酉之月以經傳事類相推則通在下建戌之月即

明發書時之傳不悞也其說具見長歷也案自冬城防以下永樂大典無之從

敬鈔續明三傳例說畧補八

歸獻例第二十案此篇永樂大典全闕

釋例曰歸者遺也獻者自下奉上之稱遺者敵體相與之辭

傳曰諸侯不相遺俘齊侯楚人失辭稱獻失禮遺俘故因其

來辭見自卑也以其太卑故書以示過莊三十一年正義引釋例齊人來

歸衛寶公羊穀梁經傳及左氏傳皆同惟左氏經獨言衛俘

者三家經傳有六而其五皆言實此必左氏經之獨誤也六莊

年正義  
引釋例

歸入納例第二十一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補

桓十五年夏云云五月云云許叔入于許隱十一年傳曰鄭伯使許大夫百里奉許叔以居許東偏云云桓十五年傳曰許叔入于許秋九月鄭伯突入于櫟傳曰秋鄭伯因櫟人殺檀伯而遂居櫟莊六年夏六月衛侯朔入于衛五年傳曰冬伐衛納惠公也六年傳曰春王人救衛夏衛侯入放公子黔牟于周放甯跪于秦殺左公子洩右公子職乃即位

九年夏云云齊小白入于齊傳曰夏公伐齊納子糾桓公自莒先入

二十四年秋云云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傳曰秋哀姜至

成十八年夏云云宋魚石復入于彭城傳曰楚子辛鄭皇辰侵城郟取幽邱同伐彭城納宋魚石向為人鱗朱向帶魚府焉以三百乘戍之而還書曰復入傳例曰凡去其國國逆而立之曰八

復其位曰復歸諸侯納之曰歸以惡曰復八

襄二十三年夏云云晉欒盈復入于晉傳曰欒盈帥曲沃之甲因魏獻子以晝入于絳云云

二十五年秋八月云云衛侯入于夷儀傳曰晉侯使衛舒宛沒逆衛侯將使衛與之夷儀云云衛獻公入于夷儀

三十年秋七月云云鄭良霄出奔許自許入于鄭鄭人殺良霄傳曰癸丑晨自墓門之賔入因馬師頡介于襄庫以伐舊北門駟帶率國人以伐之云云伯有死於羊肆

昭二十二年秋劉子單子以王猛入于王城傳曰冬十月丁巳



晉籍談荀躒帥九州之戎及焦瑕温原之師以納王于王城

二十六年冬十月天王入于成周傳曰召伯逆王于尸云癸酉

王入于成周

定十一年秋宋樂大心自曹入于蕭傳曰宋公母弟辰暨仲佗

石彊公子地入于蕭以叛秋樂大心從之大為宋患寵向魍故

也

桓十七年秋八月蔡季自陳歸于蔡傳曰蔡桓侯卒蔡人召蔡

季于陳秋蔡季自陳歸于蔡

閔元年秋八月云季子來歸傳曰秋八月公及齊侯盟于落姑

請復季友也齊侯許之使召諸陳公次于郎以待之季子來歸

嘉之也

僖二十八年夏云六月衛侯鄭自楚復歸于衛傳曰衛侯聞楚

師敗懼出奔楚云使元咺奉叔武以受盟云六月晉人復衛侯

甯武子與衛人盟于宛濮云衛侯先期入

冬曹伯襄復歸于曹傳曰晉侯有疾曹伯之豎侯孺貨筮史使

曰以曹為解云公說復曹伯

三十年秋云衛侯鄭歸于衛傳曰晉侯使醫衍酖衛侯甯俞貨

醫使薄其酖不死公為之請納玉于王與晉侯皆十數王許之

秋乃釋衛侯衛侯使賂周欵冶厘云殺元咺及子適子儀

成十四年夏衛孫林父自晉歸于衛傳曰晉侯使卻犇送孫林

父而見之

十五年秋八月云宋華元自晉歸于宋傳曰魚石曰右師苟獲

反雖許之討必不敢且多大功國人與之不反懼桓氏無祀于

宋也云魚石自止華元于河上請討許之乃反

十六年秋云曹伯歸自京師傳曰曹人復請于晉晉侯謂子臧反吾歸而君子臧反曹伯歸

襄二十六年春王二月云甲午衛侯衎復歸于衛傳曰衛獻公

使子鮮爲復辭云子鮮不獲命于敬姒以公命與甯喜言曰苟

反政由甯氏祭則寡人云二月庚寅甯喜右宰穀伐孫氏云辛

卯殺子叔及太子角云甲午衛侯入書曰復歸國納之也

昭十三年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弑其君虔于乾谿傳

曰觀從以蔡公之命召子干子皙及郊而告之情強與之盟入

襲蔡云依陳蔡人以國云以入楚云公子比爲王云夏五月癸

亥王縊于平尹申亥氏

秋云八月云蔡侯廬歸于蔡傳曰平王卽位旣封陳蔡而皆復

之禮也隱太子之子廬歸于蔡禮也

陳侯吳歸于陳傳曰悼太子之子吳歸于陳禮也

定十三年冬云晉趙鞅歸于晉傳曰韓魏以趙氏爲請十二月

辛未趙鞅入于絳盟于公宮

隱八年春云三月鄭伯使宛來歸祊庚寅我入祊傳曰鄭伯請

釋泰山之祀而祀周公以泰山之祊易許田三月鄭伯使宛來

歸祊不祀泰山也

宣十年春云齊人歸我濟西田傳曰春公如齊齊侯以我服故

歸濟西之田

成八年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

定十年夏云齊人來歸鄆謹龜陰田

哀八年冬十有二月云齊人歸謹及闚傳曰十二月齊人歸謹

及闚季姬嬖故也

僖二十五年秋楚人圍陳納頓子于頓傳曰楚令尹子玉追秦師弗及遂圍陳納頓子于頓

宣十一年冬云丁亥楚子入陳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傳曰冬

楚子為陳夏氏亂故伐陳云因縣陳云乃復封陳云故書曰楚

子入陳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書有禮也

昭十二年春齊高偃帥師納北燕伯于陽傳曰春齊高偃納北

燕伯欵于唐因其眾也

哀二年夏四月云晉趙鞅帥師納衛世子蒯聩于戚傳曰晉趙

鞅納衛太子于戚云云使太子絕八人衰經偽自衛逆者告于門

哭而入遂居之

釋例曰凡去其國者通謂君臣及公子母弟也國逆而立之

本無位則稱入本有位則稱復歸齊小白入于齊本無位也

衛侯鄭復歸于衛復其位也諸侯納之有位無位皆曰歸衛

孫林父蔡季是也身為我首則曰復入晉欒盈是也皆所以

明內外之援案皆字成十八年正義引釋例作此內外正義作外內辨逆順之辭故經

正魚石衛衍以表舊制傳稱凡例總而明之也衛人逆公子

晉于邢宜稱入善其得家公子友忠于社稷國人思之案此句成

十八年正義引釋例作國人所思焉故閔公為落姑之盟以復之夫衛之公子

晉絕位而在邢魯之季子勢弱而出奔成得民望享國有家

是以聖人貴之殊其文也莊六年五國諸侯犯逆王命以納

衛朔大其事故字王人謂之子突案孔穎達莊六年正義云

稱人周禮王之上士三命中士再命下士一命稱主人者下

士也進之不稱名而越稱字者王之上士下士爵同而命異

耳進之同中士未足以為榮故朔懼有違眾之危案莊六年

超從大夫之例稱字以貴之也例危字而以國逆告華元實國逆欲挾晉以自助故以外納

赴春秋從而書之以示二子之情也韓魏有耦國之強陳蔡有復國之端故晉趙鞅楚公子比皆稱歸從諸侯納之例也言非晉楚之所能制也侯孺愛君以請故曹伯有國逆之辭許始復國故許叔有國逆之文此皆時史因周典以起時事之情也傳例稱諸侯納之曰歸今檢經諸稱納者皆有興師見納之事不須例而自明故但言納而不復言歸也邾有成君晉趙盾不度于義而大興諸侯之師涉邾之境見辭而退雖有服義之善所興者廣所害者眾故貶稱人衛侯鄭曹伯負芻皆見執在周晉魯請而復之鄭稱歸于衛負芻稱歸自京師所發事同而文異者例意本在于歸不以他文為義也賈氏又以為諸歸國稱所自之國所自之國有力也案楚公子比去晉而不逆是無援于外而經書自晉陳侯吳蔡侯廬

皆平王所復

案復字成十八年正義引釋例作封

可謂有方于楚而不言自楚

此既明證又春秋稱入其例有二施于師旅則曰不地在于

復歸則曰國逆國逆而立又以為例

案此二句昭二十一年正義引釋例作國逆又

以立逆而不立則皆非例所入鄭之良霄以寇而入入則見

殺而復例之

案則字成十八年正義引釋例作即字

例稱凡去其國明非天子

之制也周敬王王子猛不書出而書入襄王書出而不書入凡自周無出故非春秋舊例也諸在例外稱入直是自外人

內

案是自二字永樂大典無之從桓十五年正義所引釋例增

記事者常詞義無所取而

賈氏雖夫人姜氏之入皆以為例如此甚多又依倣穀梁云稱納者內難之詞因附會諸納為義至于納北燕伯于陽傳稱因其眾窮不能通乃云時陽守距難故稱納此又無證經書楚人圍陳納頓子于頓則頓國之所欲也北燕伯傳有因

衆之文不可言內難也又書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陳縣而見復上下交驩二人雖有淫縱之闕今道楚匡陳賊討君葬威權方盛傳稱有禮理無內難案此二句宣十一年正義引釋例作傳稱有禮理無所難此皆先儒說之不安也

班序譜第二十二

案此篇永樂大典全闕其篇目則見桓十六年孔穎達正義

釋例曰周之宗盟異姓爲後故踐土之盟載書齊宋雖大降于鄭衛斥周而言止謂王官之宰臨盟者也其餘雜盟未必皆然踐土召陵二會皆蔡在衛上諸國次之至盟乃正其高下者敬恭明神本其始也僖二十八年正義引釋例魯爲春秋主常列諸侯上非其實次也子帛卿也依魯大夫之比列于莒上故傳曰魯故也叔孫豹曰宋衛吾匹也又曰諸侯之會寡君未嘗後衛君是魯在衛上也宋既先代之後又襄公一合諸侯以

紹齊桓之伯宋在齊上則魯次宋也

莊十四年正義引釋例

自隱至莊

十四年四十三歲征伐盟會者凡十六國時無霸主會同不

并無有成序其間蔡與衛凡七會六在衛上唯此處在陳下

故以爲蓋後至也

桓十六年正義引釋例班序譜。案桓十六年夏四月公會宋公衛侯陳侯蔡侯伐

鄭正義云諸侯之序以大小爲次蔡此處在陳下故以爲後至自隱至莊十四年四十三歲

衛與陳凡四會衛在陳上自莊十五年盡僖十七年三十五

歲凡六會陳在衛上

莊十六年正義引釋例班序譜。案莊十六年冬十月有二月會齊侯宋公陳侯

衛侯鄭伯許男滑伯滕子同盟于幽杜集解云陳國小每盟會皆在衛下齊桓始霸楚亦始強陳侯介于二大國之間而

爲三恪之客故齊桓因而進齊桓既沒宋楚爭盟起僖十八

年盡二十七年陳與蔡凡三會在蔡上楚合諸侯蔡與陳凡

六會其五在陳上

昭四年正義引釋例班序譜。案昭四年正義云楚以大小爲序不進陳班故蔡多

在陳晉合諸侯二十國起僖二十八年盡哀十四年大率皆

陳後次蔡蔡後次衛

襄二十七年正義引釋例班序譜

公行至例第二十三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補

桓二年秋云云九月云云公及我盟于唐傳曰公及我盟于唐修舊好也

冬公至自唐傳曰冬公至自唐告于廟也傳例曰凡公行告于宗廟反行飲至舍爵策勳焉禮也特相會往來稱地讓事也自參以上則往稱地來稱會成事也

十六年夏四月公會宋公衛侯陳侯蔡侯伐鄭十五年傳曰冬會于袤謀伐鄭將納厲公也弗克而還十六年傳曰夏伐鄭秋七月公至自伐鄭傳曰秋七月公至自伐鄭以飲至之禮也十八年春王正月公會齊侯于濼公與夫人姜氏遂如齊夏四月丙子公薨于濟丁酉公之喪至自齊

莊二十二年夏公如齊觀社傳曰公如齊觀社非禮也公至自齊

二十四年夏公如齊逆女秋公至自齊

二十七年春公會杞伯姬于洮傳曰公會杞伯姬于洮非事也

天子非展義不巡狩諸侯非民事不舉卿非君命不越境

僖十六年冬十有二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邢侯曹伯于淮

侯曹伯于淮

十七年夏滅項云云九月公至自會傳曰淮之會公有諸侯之事

未歸而取項齊人以為討而止公秋聲姜以公故會齊侯于卞

九月公至書曰至自會猶有諸侯之事焉且諱之也

二十八年冬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蔡侯鄭伯陳子莒子邾人秦

人于温諸侯遂圍許

二十九年春云云公至自圍許

宣五年春公如齊夏公至自齊傳曰春公如齊高固使齊侯止公請叔姬焉夏公至自齊書過也

七年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于黑壤傳曰晉侯之立也公不朝焉又不使大夫聘晉人止公于會盟于黃父公不與盟以賂免故黑壤之盟不書諱之也

八年春公至自會

襄十年春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齊世子光會吳于柤夏五月甲午遂滅偃陽傳曰春會于柤會吳子壽夢也云云晉荀偃士句請伐偃陽而封宋向戌焉云云甲午滅之書曰遂滅偃陽言自會也

十二年冬云云公如晉傳曰公如晉朝且拜土飭之辱禮也

十二年春公至自晉傳曰公至自晉孟獻子書勞于廟禮也

昭二十五年秋云云九月己亥公孫于齊次于陽州

二十六年三月公至自齊居于鄆傳曰三月公至自齊處于鄆言魯地也

二十七年春公如齊公至自齊居于鄆傳曰公如齊公至自齊處于鄆言自外也

定十二年冬云云十有一月公圍成傳曰將墮成公歛處父謂孟孫墮成齊人必至于北門且成孟氏之保障也無成是無孟氏也子偽不知我將不墮冬十二月公圍成弗克公至自圍成

右公行一百七十六書至者八十二錯綜其二十九以

包通之

釋例曰凡公出朝聘奔喪會葬皆但書而不言其事此春秋

之常案凡公出以下二十二字永樂大典無經書公行及至

皆因告于廟書之于策桓二年公至自唐傳曰告于廟也然

則凡盟有一百五公行一百七十六書至者八十二案盟有

八年字永樂大典無之從桓二年正義所引釋例增其不書至者九十有四皆不告廟

也隱公之不告謙也餘公之不告慢于禮也公行或朝或會

或盟或伐得禮失禮其事非一故傳隨而釋之于盟釋告廟

也嫌他例不通故復總曰凡公行告于宗廟反行飲至舍爵

策勲焉禮也此以明公之出境當無不告及其反也則必飲

至有功則策勲故公至自伐鄭傳重言以飲至之禮孟獻子

書勞于廟傳復云得禮所以反覆凡例也公朝于晉而獻子

書勞知策勲非惟討伐之功雖或常事有以寧國安民案寧國襄

十三年正義引釋例作定國亦書功于廟也然則凡反行飲至必以嘉會

昭告于祖禰有功則舍爵策勲勞告事而已若夫執止之

辱壓尊毀列所以累其先君忝其社稷固當克躬罪已不以

嘉禮自終宣公如齊既已見止連婚于鄰國之臣而行飲至

之禮故傳曰書過桓公之喪至自齊此則死還告廟而書至

者也莊公違禮如齊觀社用飲至之禮此則失禮之書至者

也公又如齊逆女則得禮亦書至也宣公黑壤之會以賂免

諱不書盟而復書至亦諱不以見止告廟也襄公至自晉此

則策勞還而書至昭公至自齊居于鄆此則宜告而書至者

也諸書至皆告廟啟反或即實而言或有所諱避傳于伐鄭

見飲至之禮于宣見書過之譏于襄見書勞于廟舉此三者



以包其他行也僖十七年傳曰公至自會猶有諸侯之事諱之也明以諸侯之事越境還至用飲至之禮正也公以滅項為齊所止會事既畢踰年乃還非公所終而經書至自會故傳特釋曰猶有諸侯之事且諱之也溫之會遂圍許書公至自圍許祖之會遂滅偃陽書公至自會諸若此類事勢相接或以始致或以終致蓋時史之異耳無他義也案此句永樂大典無之從  
桓二年正義所引釋例增入 陪臣執命大都耦國仲由建墮三都之計而成人不從故公親圍之雖不越境動眾興兵大其事故出入皆告于廟也

郊雩烝嘗例第二十四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惟篇目佚今從孔穎達僖九年正義補

桓八年春正月己卯烝

夏五月丁丑烝

釋例曰啟蟄而郊謂夏正建寅之月于是祀南郊配后稷以祈農事也龍見而雩謂建巳之月蒼龍七宿之體昏見東方于是大雩祭天遂為百穀祈膏雨也始殺而嘗謂建酉之月蒹葭蒼蒼白露為霜陰氣始殺嘉穀始熟于是薦嘗于宗廟也案桓五年正義云始殺嘗祭實起于建申之月今云建酉者言其下限賈服解始殺唯據孟秋不通建酉之月故釋例破賈服而為此言 閉蟄而烝謂建亥之月草木枯槁昆蟲閉蟄履霜堅冰萬物皆成可薦者眾于是享祭烝于祖考也言凡祀舉郊雩烝嘗則天神人鬼地祇之祭皆通也其他羣祀不錄可知也禘祠及地祇經無其事故不備言亦約文以相包也案四句桓五年正義引釋例作不云禘祠地祇者經無其事故傳畧而不言 過則書者謂非其時非其祀不旱而雩之類是也始夏而雩者謂純陽用事防有旱災而祈之也至于四時之旱則又用此禮而求雨故亦曰雩

宗廟之祀也既有天時又須所薦之物可薦卜日又有言否  
則仲月其常也故周禮祀號日以四時仲正之也經書正月  
烝得仲月之時也其夏五月復烝此爲過烝若但書夏五月  
烝則唯可知其非時故先發正月之烝而後經書五月烝案  
經二字桓五年正義引釋例作繼字以示非時并明再烝瀆也四時享祀孝子  
之所以致忠故雖大災大禮大凶亡喪哀是以廢大事乃有  
闕今以建未之月而修嘗祭之禮非也然既戒曰致齋御廩  
雖災不害嘉穀祭亦不應中廢故經書乙亥嘗以示過傳釋  
之以不害也傳曰春不雨夏六月雨自十月不雨至于五月  
不曰旱不爲災也然則雖書不雨必須將爲災然後得雩常  
事不書諸書雩而傳不以旱釋之者皆過雩也經書過雩則  
與旱雩不別故傳皆發之天子郊祀因望祭四方衆神諸侯

不得依天子唯望祭其封內山川分野之星是謂三望魯以  
周公故得用天子禮樂故雖諸侯而特郊祀配以后稷其望  
祭也自從常祀制也常祀自祭之所必故禮唯卜郊日而又  
卜可郊與否今郊旣配有日而更復疑卜或旣耕而後卜郊  
廢上天之祀而別祀三望闕大存小怠慢失序故經書猶傳  
皆隨而發之也此事三見卜而傳釋其二以明卜郊不從與  
郊牛死所以不郊雖異而譏同也成七年不郊亦俱以牛事  
故不重釋也辛丑用郊文異而邱明不發傳明時史之辭非  
聖意也案明時史二句成十七年正義引釋例明作因非聖下有賢字凡以旱爲雩者傳皆  
從而釋之上辛季辛一月之中再雩釋其旱甚明皆得禮也  
先儒之辯郊雩烝嘗各據所見多不審悉今博採以斷諸疑  
歷法正月節立春啟蟄爲中氣案孔穎達桓五年正義云夏小正曰正月啟蟄其傳曰言

始發蟄也故漢氏之始以啟蟄為正月中雨水為二月節及太初以後更改氣名以雨水為正月中驚蟄為二月節以迄于今踵而不改今歷正月雨水為建寅建巳建酉建亥之月則十月小雪中注皆以此四句為建寅建巳建酉建亥之月則啟蟄當雨水龍見當小滿始殺當秋分閉蟄當小雪晉世之歷亦以雨水為正月中而釋例云歷法正月節立春啟蟄為中氣者因傳有啟蟄之文故遠二月節驚蟄春分為中氣三取漢初氣名欲令傳與歷合

月節清明穀雨為中氣四月節立夏小滿為中氣五月節芒種夏至為中氣六月節小暑大暑為中氣七月節立秋處暑為中氣八月節白露秋分為中氣九月節寒露霜降為中氣十月節立冬小雪為中氣十一月節大雪冬至為中氣十二月節小寒大寒為中氣凡十二月而節氣有二十四共通三百六十六日分為四時間之以閏月故節未必得恒在其月初而中氣亦不得恒在其月之半是以傳舉天宿氣節為文而不以月為正僖公襄公夏四月卜郊但譏其非所宜卜而不譏其四月不可郊也孟獻子曰啟蟄而郊郊而後耕謂春分也言得啟蟄即當卜郊不應過春分也案歷法有啟蟄驚蟄而無龍見始殺閉蟄此古人所名不同然其法推不得有異傳曰火伏而後蟄者畢此謂十月始蟄也至十一月則遂閉之猶二月之驚蟄既啟之後遂驚而走出始蟄之後又自閉塞也案桓五年正義云注以閉蟄為十月而釋例云十而走出十月半蟄蟲始閉十一月月初則遂閉之傳稱四者皆舉中氣言其至此中氣則卜此祭次月初氣仍是祭限次月中氣乃為過時既以閉蟄為建亥之月又言十一月則遂閉之欲見閉蟄以後冬至以前皆得烝祭也白露天分謂之始殺龍星之體昏見案昏字桓五年正義引釋例作畢謂立夏之月言得此月節則當卜祀過涉次節則以過而書故秋雩書不

時此涉用之立秋節也案孔穎達正義云言涉立秋節者謂謂中節非初節也若始涉初節則不譏之矣土功作者不必月日故亦書龍見而

畢務戒事也火見而致用水昏正而裁日至而畢此其大準也周禮祭宗廟以四仲蓋言其下限也月令之書出自呂不韋其意欲為秦制非古典也穎氏因之以為龍見五月五月之時龍星已過于見此為彊牽天宿以附會呂不韋之月令非所據而據既以不安且又自違左氏傳稱秋大雩書不時此秋即穎氏之五月而忘其不時之文欲以雩祭劉賈又以為諸書用皆不宜用案書字成十七年正義引釋例作言反于禮者也施之用郊似若有義至于費用幣及用鄩子諸若此比皆當須書用以別所用者也若不言用則事叙不明所謂辭窮非聖人故造此用以示義也且諸過祀三望之類奚獨皆不書用邪案左氏傳用幣于社稱曰得禮案稱字成十七年正義引釋例作傳冉有用予于齊師孔子以為義無不宜用之例也邱明云我師豈欺我哉

王侯夫人出奔例第二十五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其篇目亦存

桓六年春正月實來五年傳曰冬淳于公如曹度其國危遂不復六年傳曰春自曹來朝書曰實來不復其國也

十五年夏五月鄭伯突出奔蔡傳曰祭仲專鄭伯患之使其

壻雍糾殺之云云祭仲殺雍糾云云公載以出

十六年冬十有一月衛侯朔出奔齊傳曰宣姜與公子朔搆

急子云云二公子故怨惠公云云立公子黔牟惠公奔齊

莊元年春三月夫人孫于齊傳曰夫人孫于齊不稱姜氏絕

不為親禮也

四年夏云云紀侯大去其國傳曰紀侯不能下齊以與紀季夏紀

侯大去其國違齊難也

閔二年秋九月夫人姜氏孫于邾傳曰閔公之死也哀姜與

知之故孫于邾

僖二十四年冬天王出居于鄭傳曰初甘昭公有寵于惠后云云顏叔桃子曰我實使狄狄其怨我遂奉太叔以狄師攻王王御士將禦之王曰先后其謂我何云云天子無出書曰天王出居于鄭避母弟之難也

二十八年夏四月云云衛侯出奔楚傳曰衛侯欲與楚國人不欲故出其君以說于晉衛侯出居于襄牛云云衛侯聞楚師敗懼出奔楚遂適陳

文十二年春王正月邾伯來奔十一年傳曰邾太子朱儒自安于夫鍾國人弗徇十二年傳曰春邾伯卒邾人立君太子以夫鍾與邾邾來奔公以諸侯逆之非禮也故書曰邾伯來奔不書地尊諸侯也

襄十四年夏四月云云巳未衛侯出奔齊傳曰衛獻公玃孫文子甯惠子食皆服而朝日盱不召而射鴻于囿二子從之不釋皮冠而與之言二子怒云云公出奔齊云云公使祝宗告亡且告無罪定姜曰無神何告若有不可誣也有罪若何告無舍大臣而與小臣謀一罪也先君有冢卿以爲師保而蔑之二罪也余以巾櫛事先君而暴妾使余三罪也告亡而已無告無罪

昭三年冬云云北燕伯欵出奔齊傳曰燕簡公多嬖寵欲去諸大夫而立其寵人冬燕大夫比以殺公之外嬖公懼奔齊書曰北燕伯欵出奔齊罪之也

二十一年冬蔡侯朱伯奔楚傳曰楚費無極取貨于東國而謂蔡人曰朱不用命于楚君王將立東國若不先從王欲楚必圍蔡蔡人懼出朱而立東國云云

二十三年秋七月莒子庚與來奔傳曰莒子庚與虐而好劍苟  
鑄劍必試諸人國人患之又將叛齊烏存率國人以逐之

二十五年秋云云九月巳亥公孫于齊次于陽州齊侯唁公于野  
井傳曰齊侯將唁公于平陰公先至于野井齊侯曰寡人之罪  
也使有司待于平陰爲近故也書曰公孫于齊次于陽州齊侯  
唁公于野井禮也將求于人則先下之禮之善物也

哀十年春王二月邾子益來奔七年傳曰秋伐邾云云以邾子益  
來云云八年傳曰乃歸邾子邾子又無道吳子使太宰子餘討之  
囚諸樓臺梏之以棘使諸大夫奉太子革以爲政十年傳曰春  
邾隱公來奔齊云云也故遂奔齊

桓十一年秋云云九月云云鄭忽出奔衛傳曰雍氏宗有寵于宋莊  
公故誘祭仲而執之曰不立突將死云云祭仲與宋人盟以厲公

歸而立之秋九月丁亥昭公奔衛巳亥厲公立

昭元年秋云云莒展與出奔吳傳曰莒展與立而奪羣公子秩公  
子召去疾于齊秋齊公子鉏納去疾展與奔吳云云君子曰莒展  
之不立棄人也夫人可棄乎詩曰無競維人善矣

八年夏四月云云陳公子留出奔鄭傳曰哀公有廢疾三月甲申  
公子招公子過殺悼太子偃師而立公子留云云公子勝愬之于  
楚云云公子留奔鄭

二十六年冬十月云云尹氏召伯毛伯以王子朝奔楚二十二年  
夏經書王室亂二十三年秋經書尹氏立王子朝二十六年傳  
曰晉師克鞏召伯盈逐王子朝王子朝及召氏之族毛伯得尹  
氏固南宮嚚奉周之典籍以奔楚

釋例曰君爲元首臣爲股肱股肱元首同體合用相須而成

也然假異氣以合德執名義以相服非忠誠之感和理之應  
則四體交競元首失德燕欵以多寵見逐鄭突以專臣失位  
蔡朱以外讒出奔莒展以棄人不立由此觀之君臣之間有  
釁多矣唯秉德而志公者必博聽而遠覽無常親也無常疎  
也有親必有疎有常必致非常也此人君之安危今古之成  
敗也諸侯有國社稷是重州公如曹度其國危危而無患慮  
容身于魯社稷絕祀非奔非朝故實來內諱奔謂之孫使若  
不為臣子之所逐自孫位而去之案之字莊元年文姜與公  
引釋例作者字  
如齊以淫見謫懼而歸誠于襄案此句莊元年正義引釋  
例作懼而歸訴于襄公  
公戕公而委罪于彭生案戕字莊元年正義引釋例作殺字  
弑公之謀姜所不  
與疑懼而自留于齊莊公感其不反以闕即位之禮故姜氏  
自齊而還魯魯人探情以責之故復出奔夫子以為姜氏罪

不與弑于莊公之義當以母淫于齊而絕其齊親內全母子  
之道故經不稱姜氏傳曰絕不為親禮也明絕之于齊也文  
姜稱夫人明母義存也哀姜外淫故孫稱姜氏明義異也文  
姜之身終始七如齊再如莒皆以淫行書出而不書反案書  
出莊  
元年正義引則元年之還亦不告廟推此可知也紀侯力弱  
釋例作書行慮窮自以列國不忍屈臣于齊使紀季以鄒求安而脫身外  
寓季果為附庸社稷有奉故不言滅不見迫逐故亦不言奔  
夫去者不反之辭蓋時史即實而言仲尼不改書故傳不言  
故書書曰也天子以天下為家故傳曰凡自周無出今以出  
居為名而不書奔殊之于列國邾之世子以地來奔此罪人  
也公乃嘉而君之謬用諸侯之禮待之同于邾伯夫子即而  
書邾伯來奔書斯示此亦有意于褒貶也諸侯奔亡皆迫逐

而苟免非自出也傳稱衛孫林父甯殖出其君名在諸侯之策此以臣名赴告之文也仲尼之經更沒逐者主名以自奔爲文者責其君不能自安自固所犯非徒所逐之臣也且衛赴不以名而燕赴以名各隨赴而書之者義在于彼不在此也傳不發于蔡朱衛衎而發于燕欵者欵罪輕于衎衎而重于蔡朱故舉中示例以兼通上下也朱雖無罪據其失位而出奔案此句永樂大典作據位出奔從春秋序正義所引釋例增入亦其咎也晉侯問于師曠曰衛人出其君不亦甚乎對曰或者其君實甚良君將賞善而刑淫養民如子蓋之如天容之如地民奉其君愛之如父母仰之如日月敬之如神明畏之如雷霆其可出乎夫君神之主也民之望也若困民之主匱神之祀百姓絕望社稷無主將焉用之弗去何爲天之愛民甚矣豈使一人肆于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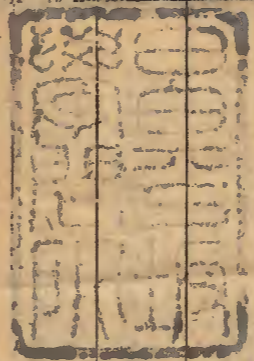
上以從其淫必不然矣晉悼感衎衎而發閔師曠恃其目盲因問答以極言且明君不能君故臣亦不能臣罪不純在臣也鄭忽旣葬免喪而不稱君者忽爲太子有母氏之寵宗卿之援有功于諸侯此太子之盛者也而守介節以失大國之助知三公子之強不用祭仲之言修小善潔小行從匹夫之義忘社稷之大計故君子謂之善自爲謀言不能謀國也父卒而不能自君鄭人亦不君之是以出則降名以赴入則逆之以太子之禮始于見逐終于見殺三公子更立亂鄭國者實忽之由也故仲尼因而示義也公子留莒展輿書名者篡弑而立未列于會也諸侯卽位上有王命次則列國以爲班然後成君故凡不受先君之命者雖已踰年不與諸侯會而出奔皆不稱爵此古之常制故傳曰會于平州以定公位也



春和采後卷三

三

其和采



春和采後卷三

